

收 据

NO 4447177

2021 年 1 月 28 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交 来 劳务费(无盛祥附属供水区)

金 额(大写)

捌拾肆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

¥ 844279.15

附 注:

☐ 微信 ☐ 现金 ☐ 转账☐ 支付宝 ☐ 支票 ☐ 其他

发据单位(盖章)

会计

出纳

经手人

张德法

第二联 客户联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劳务费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的 劳务分包合同，合同编号：TLFG-20201105-008，合同金额 30000000 元及补充协议合计金额 14765388.41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 44765388.41 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 44765388.41 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累计支付 43921109.16 元（人民币肆仟叁佰玖拾贰万壹仟壹仟零玖元壹角陆分）。

2026 年 1 月 27 日，贵公司向我公司（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 844279.25 元（人民币捌拾肆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 年 1 月 27 日，我公司（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7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4860461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8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0MA776TR42Q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劳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新市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	建筑项目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金额: 819688.59	税率/征收率: 3%	税额: 24590.66
合 计				¥819688.59		¥24590.66
价税合计 (大写)		捌拾肆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圆贰角伍分		(小写) ¥844279.25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买方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电话:13579918571; 购方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银行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明园支行; 银行账号:65050189638600000313; 收款人:包国祯; 复核人:魏宗琪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那·那仁其米格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元盛祥府 项目 劳务分包工程结算单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序号	施工部位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金额	备注
1	人工支设模板	587.8	m ²	60	35268	经济签证
2	人工制作绑扎钢筋	372	吨	1500	558000	
3	人工浇筑混凝土	420	m ³	50	21000	
4	人工砌加气块	500	m ³	420	210000	
5	人工抹灰	800.45	m ²	25	20011.25	
合计					844279.25	
应扣项目	安全员：	/	元	安全员签字：	/	/
	材料、库管：	/	元	材料、库管签字：	/	/
	质量员：	/	元	质量员签字：	/	/
	其他应扣费用	/	元	签字：	/	/
已付金额（财务）				财务签字：		
本次支付		844279.25 元				
剩余金额：		0 元				
项目经理 签字：张利		技术负责人 签字：[Signature]		预算员 签字：		 劳务公司（盖章）：新疆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字：[Signature] 2026.1.27



《劳务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7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新疆百顺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承建的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与乙方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30000000 元(大写: 叁仟万元整), 编号为 TLGF-20201106-009 的《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劳务分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现因实际工作量及金额超出了主合同中约定的暂定工程量及金额, 根据主合同中对该情况的约定, 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 签订此劳务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7。补充(变更)内容如下:

1、对主合同中工作量及金额进行调整, 增加合同金额 ¥844279.25 元(大写: 捌拾肆万肆仟贰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 增加的工作量详见下表:

劳务费报价清单

序号	劳务工作名称	内容描述	工作量	含税结算 单价(元)	含税结算金 额(元)	备注
1	人工支设模板	签证	587.8	60 元/m ²	35268	/
2	人工制作绑扎钢筋	签证	372	1500 元/吨	558000	/
3	人工浇筑混凝土	签证	420	50 元/m ³	21000	/
4	人工砌加气块	签证	500	420 元/m ³	210000	/
5	人工抹灰	签证	800.45	25 元/m ²	20011.25	/
合计					844279.25	

除上述补充的内容, 其他约定仍执行“主合同”相关条款。任何未经甲方用印评审认可, 擅自以甲方名义所签订的合同、补充协议、欠条、对账单等文件或凭证均不对甲方产生任何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 4 份, 甲方执 3 份, 乙方执 1 份, 由双方盖章后生效, 作为主合同的补充文件, 享有与主合同同等的合同效力。本协议中的补充条款和主协议约定不一致的, 以补充条款为准, 补充协议之间约定不一致的, 以签订时间在后的为准。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页。



甲方(公章):

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
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 2026 年 1 月 27 日



收 據
GATHERING RECEIPT

No 1019412

2026 年 1 月 28 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缴纳
交來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材料款



金額(大寫) ④ 佰 貳 拾 壹 萬 零 仟 元 貳 角 零 分

收款單位(公章)

¥ 200596.20元

核準 會計 記帳 出納 經手人
Approve: Accountant: Chalk it up: Cashier: Cleal with: 古月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 2026 年 1 月签订的 PVC 管件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200596.2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 200596.2 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 200596.2 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累计支付 0 元（人民币 零 整）。

2026 年 1 月 27 日，贵公司向我公司（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 200596.2 元（人民币 贰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元贰角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 26 年 1 月 27 日，我公司（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7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7482476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8日

共3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5MA7FEY9185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塑料制品*双色PP-R给水 管S3.2(2.0MPa)内灰外白 色 dn20 4M(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20-dn20	条	2475	11.4159292035398	28254.42	13%	3673.08
*塑料制品*双联座内螺纹 弯头(PP-R 配件)白色 dn20×1/2" (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20X1/2" - dn20X1/2"	只	96	8.7610619469027	841.06	13%	109.34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水器 II 型2路(20S5)PE-RT 采暖用F1F-2×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F1F-2×20H06- F1F-2×20H06	只	36	104.8672566371681	3775.22	13%	490.78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水器 II 型5路(20S5)PE-RT 采暖用F1F-5×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F1F-5×20H06- F1F-5×20H06	只	40	207.8761061946903	8315.04	13%	1080.96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PP-R 配件)白色 dn40X20(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40X20- dn40X20	只	192	1.7699115044248	339.82	13%	44.18
*塑料制品*管接头PVC电 工套管配件白色 Φ20(新 型电线管系列)	Φ20-Φ20	只	1600	0.1769911504425	283.19	13%	36.81
*塑料制品*90° 弯头(PP- R 配件)白色 dn20(新型 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只	1240	0.4424778761062	548.67	13%	71.33
*塑料制品*直通(PP-R 配 件)白色 dn20(新型给水 管道系列)	dn20-dn20	只	3240	0.2654867256637	860.18	13%	111.82
*塑料制品*90° 等径三通 (PP-R 配件)白色 dn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只	2880	0.4424778761062	1274.34	13%	165.66
*塑料制品*外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色 dn20×1/2" (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20×1/2" - dn20×1/2"	只	600	4.6017699115044	2761.06	13%	358.94
*塑料制品*管直通(套 筒)PVC电工套管配件白 色 Φ20(新型电线管系 列)	Φ20-Φ20	只	590	0.0884955752212	52.21	13%	6.74
*塑料制品*内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色 dn20×1/2" (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20×1/2" - dn20×1/2"	只	4580	3.4513274336283	15807.08	13%	2054.12
*塑料制品*内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色 dn20×3/4" (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dn20×3/4" - dn20×3/4"	只	300	4.9557522123894	1486.73	13%	197.28
小 计					¥64599.02		¥8484.18
合 计					¥177518.77		¥23018.36

开票人: 何蓉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

开票日期: 2026年0

共

购买方信息	名称: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4MA78U1DA8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5MA7FEY9185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道系列)								
*塑料制品*45° 弯头 (PP-R 配件) 白色 dn20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只	1760	0.353982300885	623.01	13%	80.99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8 路 (20S5) PE-RT 采暖用 F1F-8×20H06 (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F1F-8×20H06- F1F-8×20H06	只	8	260.1769911504425	2081.42	13%	270.58
*塑料制品*内螺纹弯头 I 型 (PP-R 配件) 白色 dn20X1/2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X1/2 " - dn20X1/2 "	只	7741	3.716814159292	28771.86	13%	3740.34
*塑料制品*90° 弯头 (PP-R 配件) 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只	3456	1.0619469026549	3670.09	13%	477.11
*塑料制品*直通 (PP-R 配件) 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只	3480	0.6194690265487	2155.75	13%	280.25
*塑料制品*外螺纹管接头 (金属与塑胶) (PP-R 配件) 白色 dn32×1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X1 " - dn32X1 "	只	74	27.4336283185841	2030.09	13%	263.91
*塑料制品*45° 弯头 (PP-R 配件) 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只	1440	0.9734513274336	1401.77	13%	182.23
*塑料制品*注塑过桥弯 II (PP-R 配件) 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只	60	2.4778761061947	148.67	13%	19.33
*塑料制品*双色 PP-R 给水管 S3.2 (2.0MPa) 内灰外白色 dn32 4M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条	890	27.9646017699115	24888.50	13%	3235.50
*塑料制品*内螺纹弯头 II 型 (PP-R 配件) 白色 dn32×1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X1 " - dn32X1 "	只	72	13.4513274336283	968.50	13%	125.90
*塑料制品*内螺纹直接头 I 型 (PP-R 配件) 白色 dn32×3/4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3/4 " - dn32×3/4 "	只	160	5.2212389380531	835.40	13%	108.60
*塑料制品*内螺纹直接头 I 型 (PP-R 配件) 白色 dn32×1/2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1/2 " - dn32×1/2 "	只	40	4.070796460177	162.83	13%	21.17
*塑料制品*PVC 电线管 (B 管) 白色 dn32 3.8M (可弯) (新型电线管系列)		dn32-dn32	条	170	10.4424778761062	1775.22	13%	230.7
小 计						¥69513.11		¥9036.
合 计						¥177518.77		¥23077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

共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5MA7FEY9185																																																																																																																																																																																																																																																																																																																											
<table><thead><tr><th>项目名称</th><th>规格型号</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单价</th><th>金额</th><th>税率/征收率</th><th>税额</th></tr></thead><tbody><tr><td>*塑料制品*弯管弹簧PVC</td><td>Φ32A-Φ32A</td><td>只</td><td>8</td><td>7.2566371681416</td><td>58.05</td><td>13%</td><td>7.55</td></tr><tr><td>电工套管配件工具 Φ32A</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PE100给水盘</td><td>dn32-dn32</td><td>米</td><td>3946</td><td>2.3893805309735</td><td>9428.50</td><td>13%</td><td>1225.70</td></tr><tr><td>管(1.6MPa)黑色 dn3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100M(新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td><td>dn32×20-</td><td>只</td><td>240</td><td>1.1504424778761</td><td>276.11</td><td>13%</td><td>35.89</td></tr><tr><td>(PP-R 配件)白色</td><td>dn32×20</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dn32×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td><td>dn32×25-</td><td>只</td><td>360</td><td>1.2389380530973</td><td>446.02</td><td>13%</td><td>57.98</td></tr><tr><td>(PP-R 配件)白色</td><td>dn32×25</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dn32×25(新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td><td>dn40×32-</td><td>只</td><td>216</td><td>2.3008849557522</td><td>496.99</td><td>13%</td><td>64.61</td></tr><tr><td>(PP-R 配件)白色</td><td>dn40×3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dn40×32(新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异径套(PP-R</td><td>dn50×32-</td><td>只</td><td>40</td><td>1.6814159292035</td><td>67.26</td><td>13%</td><td>8.74</td></tr><tr><td>配件)白色 dn50×32(新</td><td>dn50×3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异径套(PP-R</td><td>dn40×32-</td><td>只</td><td>360</td><td>1.0619469026549</td><td>382.30</td><td>13%</td><td>49.70</td></tr><tr><td>配件)白色 dn40×32(新</td><td>dn40×3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型给水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90° 直角弯头</td><td>dn32-dn32</td><td>只</td><td>292</td><td>0.5309734513274</td><td>155.04</td><td>13%</td><td>20.16</td></tr><tr><td>PVC-U排水配件白色</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dn32(新型排水排污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td><td>F1F-4×20H06-</td><td>只</td><td>72</td><td>175.2212389380531</td><td>12615.93</td><td>13%</td><td>1640.07</td></tr><tr><td>水器Ⅱ型4路(20S5)PE-RT</td><td>F1F-4×20H06</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采暖用F1F-4×20H06(新</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型采暖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td><td>F1F-3×20H06-</td><td>只</td><td>20</td><td>138.0530973451327</td><td>2761.06</td><td>13%</td><td>358.94</td></tr><tr><td>水器Ⅱ型3路(20S5)PE-RT</td><td>F1F-3×20H06</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采暖用F1F-3×20H06(新</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型采暖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塑料制品*PE-RT I 采暖</td><td>dn20-dn20</td><td>米</td><td>14533</td><td>1.1504424778761</td><td>16719.38</td><td>13%</td><td>2173.52</td></tr><tr><td>管S5(1.25MPa)透明色</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dn20 300M(新型采暖管道系列)</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 colspan="5">小计</td><td>¥43406.64</td><td></td><td>¥5642.86</td></tr><tr><td colspan="5">合计</td><td>¥177518.77</td><td></td><td>¥23077.43</td></tr><tr><td colspan="2">价税合计(大写)</td><td colspan="4">贰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圆贰角整</td><td colspan="2">(小写) ¥200596.20</td></tr><tr><td>备注</td><td colspan="7">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td></tr></tbody></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塑料制品*弯管弹簧PVC	Φ32A-Φ32A	只	8	7.2566371681416	58.05	13%	7.55	电工套管配件工具 Φ32A								*塑料制品*PE100给水盘	dn32-dn32	米	3946	2.3893805309735	9428.50	13%	1225.70	管(1.6MPa)黑色 dn32								100M(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32×20-	只	240	1.1504424778761	276.11	13%	35.89	(PP-R 配件)白色	dn32×20							dn32×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32×25-	只	360	1.2389380530973	446.02	13%	57.98	(PP-R 配件)白色	dn32×25							dn32×25(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40×32-	只	216	2.3008849557522	496.99	13%	64.61	(PP-R 配件)白色	dn40×32							dn40×32(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异径套(PP-R	dn50×32-	只	40	1.6814159292035	67.26	13%	8.74	配件)白色 dn50×32(新	dn50×32							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异径套(PP-R	dn40×32-	只	360	1.0619469026549	382.30	13%	49.70	配件)白色 dn40×32(新	dn40×32							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直角弯头	dn32-dn32	只	292	0.5309734513274	155.04	13%	20.16	PVC-U排水配件白色								dn32(新型排水排污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F1F-4×20H06-	只	72	175.2212389380531	12615.93	13%	1640.07	水器Ⅱ型4路(20S5)PE-RT	F1F-4×20H06							采暖用F1F-4×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F1F-3×20H06-	只	20	138.0530973451327	2761.06	13%	358.94	水器Ⅱ型3路(20S5)PE-RT	F1F-3×20H06							采暖用F1F-3×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PE-RT I 采暖	dn20-dn20	米	14533	1.1504424778761	16719.38	13%	2173.52	管S5(1.25MPa)透明色								dn20 300M(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小计					¥43406.64		¥5642.86	合计					¥177518.77		¥23077.43	价税合计(大写)		贰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圆贰角整				(小写) ¥200596.20		备注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塑料制品*弯管弹簧PVC	Φ32A-Φ32A	只	8	7.2566371681416	58.05	13%	7.55																																																																																																																																																																																																																																																																																																																										
电工套管配件工具 Φ32A																																																																																																																																																																																																																																																																																																																																	
*塑料制品*PE100给水盘	dn32-dn32	米	3946	2.3893805309735	9428.50	13%	1225.70																																																																																																																																																																																																																																																																																																																										
管(1.6MPa)黑色 dn32																																																																																																																																																																																																																																																																																																																																	
100M(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32×20-	只	240	1.1504424778761	276.11	13%	35.89																																																																																																																																																																																																																																																																																																																										
(PP-R 配件)白色	dn32×20																																																																																																																																																																																																																																																																																																																																
dn32×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32×25-	只	360	1.2389380530973	446.02	13%	57.98																																																																																																																																																																																																																																																																																																																										
(PP-R 配件)白色	dn32×25																																																																																																																																																																																																																																																																																																																																
dn32×25(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异径三通	dn40×32-	只	216	2.3008849557522	496.99	13%	64.61																																																																																																																																																																																																																																																																																																																										
(PP-R 配件)白色	dn40×32																																																																																																																																																																																																																																																																																																																																
dn40×32(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异径套(PP-R	dn50×32-	只	40	1.6814159292035	67.26	13%	8.74																																																																																																																																																																																																																																																																																																																										
配件)白色 dn50×32(新	dn50×32																																																																																																																																																																																																																																																																																																																																
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异径套(PP-R	dn40×32-	只	360	1.0619469026549	382.30	13%	49.70																																																																																																																																																																																																																																																																																																																										
配件)白色 dn40×32(新	dn40×32																																																																																																																																																																																																																																																																																																																																
型给水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90° 直角弯头	dn32-dn32	只	292	0.5309734513274	155.04	13%	20.16																																																																																																																																																																																																																																																																																																																										
PVC-U排水配件白色																																																																																																																																																																																																																																																																																																																																	
dn32(新型排水排污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F1F-4×20H06-	只	72	175.2212389380531	12615.93	13%	1640.07																																																																																																																																																																																																																																																																																																																										
水器Ⅱ型4路(20S5)PE-RT	F1F-4×20H06																																																																																																																																																																																																																																																																																																																																
采暖用F1F-4×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锻造双球阀分	F1F-3×20H06-	只	20	138.0530973451327	2761.06	13%	358.94																																																																																																																																																																																																																																																																																																																										
水器Ⅱ型3路(20S5)PE-RT	F1F-3×20H06																																																																																																																																																																																																																																																																																																																																
采暖用F1F-3×20H06(新																																																																																																																																																																																																																																																																																																																																	
型采暖管道系列)																																																																																																																																																																																																																																																																																																																																	
*塑料制品*PE-RT I 采暖	dn20-dn20	米	14533	1.1504424778761	16719.38	13%	2173.52																																																																																																																																																																																																																																																																																																																										
管S5(1.25MPa)透明色																																																																																																																																																																																																																																																																																																																																	
dn20 300M(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小计					¥43406.64		¥5642.86																																																																																																																																																																																																																																																																																																																										
合计					¥177518.77		¥23077.43																																																																																																																																																																																																																																																																																																																										
价税合计(大写)		贰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圆贰角整				(小写) ¥200596.20																																																																																																																																																																																																																																																																																																																											
备注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开票人: 何蓉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送 货 单

DELIVERY NOTE No 3405421

收货单位 Messrs 固力集团工程材料部
地址 Address: 元盛祥新7201
联系人 电话: 21111111

2012年6月3日
电话: Tel:

货号 No.	名称及规格 DESCRIPTION	单位 Unit	数量 Quantity	单价 Unit price	金 额 Amount
①	PP-R 给水管 dn70-dn120	条	2475	12.9	31927.50
②	热熔管件	只	96	4.9	450.40
③	双球阀门分水器 2路	只	36	118.5	4266
④	双球阀门分水器 5路	只	40	234.9	9396
⑤	异径三通	只	192	2	384
⑥	管接头 PVC 电套配件	只	1600	0.2	320
⑦	90°弯头 PP-R 配件	只	1240	0.5	620
⑧	直通 PP-R 配件	只	3240	0.3	972
⑨	90°异径三通	只	2880	0.5	1440
⑩	外螺纹直接头 1型	只	600	5.2	3120
⑪	管直通	只	590	0.1	59
⑫	内螺纹直接头 1型	只	4580	3.9	17862
⑬	内螺纹直接头 1型	只	300	5.6	1680
⑭	45°弯头	只	704	2.4	1689.6
⑮	锻造双球阀门分水器 1型	只	8	244.5	1956
⑯	内螺纹弯头 1型	只	7741	4.7	36384.7
⑰	90°弯头	只	3456	17.1	59097.6
⑱	直通	只	2436	1	2436
TOTAL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叁 角 叁 分			
备注					

第二联：客户(红)

送货单位 (签章)
及经手人
Received By

收货单位 (签章)
及经手人
Issued By



合同编号：TLJS(W)-20260126-003

【材料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1 月 26 日

签订地点：乌鲁木齐市



甲方（买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卖方）：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项目（或工程），因施工需要而向乙方采购PVC管件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产地品牌、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质量。

采购材料清单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品牌	单位	数量	结算单价	合同金额
1	双色 PP-R 给水管 S3.2(2.0MPa) 内灰外白色 dn20 4M(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	条	2,475.00	12.90	31,927.50
2	双联座内螺纹弯头(PP-R 配件) 白色 dn20×1/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X1/2" - dn20X1/2"	/	只	96.00	9.90	950.40
3	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2 路(20S5) PE-RT 采暖用 F1F-2×20H06(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F1F-2×20H06 6-F1F-2×20H06	/	只	36.00	118.50	4,266.00
4	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5 路(20S5) PE-RT 采暖用 F1F-5×20H06(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F1F-5×20H06 6-F1F-5×20H06	/	只	40.00	234.90	9,396.00
5	90° 异径三通(PP-R 配件) 白色 dn40X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40X20-dn40X20	/	只	192.00	2.00	384.00
6	管接头 PVC 电工套管配件白色 Φ20(新型电线管系列)	Φ20-Φ20	/	只	1,600.00	0.20	320.00
7	90° 弯头(PP-R 配件) 白色 dn20	dn20-dn20	/	只	1,240.00	0.50	620.00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8	直通(PP-R 配件)白色 dn20(新型 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	只	3,240.00	0.30	972.00
9	90° 等径三通(PP-R 配件)白色 dn 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	只	2,880.00	0.50	1,440.00
10	外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 色 dn20×1/2 " (新型给水管道系 列)	dn20×1/2 " -dn20×1/ 2 "	/	只	600.00	5.20	3,120.00
11	管直通(套筒)PVC 电工套管配件白 色 Φ20(新型电线管系列)	Φ20-Φ20	/	只	590.00	0.10	59.00
12	内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 色 dn20×1/2 " (新型给水管道系 列)	dn20×1/2 " -dn20×1/ 2 "	/	只	4,580.00	3.90	17,862.00
13	内螺纹直接头 I 型(PP-R 配件)白 色 dn20×3/4 " (新型给水管道系 列)	dn20×3/4 " -dn20×3/ 4 "	/	只	300.00	5.60	1,680.00
14	45° 弯头(PP-R 配件)白色 dn20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dn20	/	只	1,760.00	0.40	704.00
15	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8 路(20S5) PE-RT 采暖用 F1F-8×20H06(新型 采暖管道系列)	F1F-8×20H0 6-F1F-8×20 H06	/	只	8.00	294.00	2,352.00
16	内螺纹弯头 I 型(PP-R 配件)白色 dn20×1/2 "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20×1/2 " - dn20×1/2 "	/	只	7,741.00	4.20	32,512.20
17	90° 弯头(PP-R 配件)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	只	3,456.00	1.20	4,147.20
18	直通(PP-R 配件)白色 dn32(新型 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	只	3,480.00	0.70	2,436.00
19	外螺纹管接头(金属与塑胶)(PP-R	dn32×1 " -dn	/	只	74.00	31.00	2,294.00



	配件)白色 dn32×1 "(新型给水管 道系列)	32X1 "					
20	45° 弯头(PP-R 配件)白色 dn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	只	1,440.00	1.10	1,584.00
21	注塑过桥弯II (PP-R 配件)白色 dn 32(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	只	60.00	2.80	168.00
22	双色 PP-R 给水管 S3.2(2.0MPa)内 灰外白色 dn32 4M(新型给水管道 系列)	dn32-dn32	/	条	890.00	31.60	28,124.00
23	内螺纹弯头II型(PP-R 配件)白色 dn32×1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X1 "-dn 32X1 "	/	只	72.00	15.20	1,094.40
24	内螺纹直接头I型(PP-R 配件)白 色 dn32×3/4 "(新型给水管道系 列)	dn32×3/4 " -dn32×3/ 4 "	/	只	160.00	5.90	944.00
25	内螺纹直接头I型(PP-R 配件)白 色 dn32×1/2 "(新型给水管道系 列)	dn32×1/2 " -dn32×1/ 2 "	/	只	40.00	4.60	184.00
26	PVC 电线管(B 管)白色 dn32 3.8M (可弯)(新型电线管系列)	dn32-dn32	/	条	170.00	11.80	2,006.00
27	弯管弹簧 PVC 电工套管配件工具 Φ32A	Φ32A-Φ32A	/	只	8.00	8.20	65.60
28	PE100 给水盘管(1.6MPa)黑色 dn3 2 100M(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dn32	/	米	3,946.00	2.70	10,654.20
29	90° 异径三通(PP-R 配件)白色 dn 32×20(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20-dn 32×20	/	只	240.00	1.30	312.00
30	90° 异径三通(PP-R 配件)白色 dn 32×25(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32×25-dn 32×25	/	只	360.00	1.40	504.00
31	90° 异径三通(PP-R 配件)白色 dn	dn40×32-dn	/	只	216.00	2.60	561.60



	40×32(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40×32					
32	异径套(PP-R 配件) 白色 dn50×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50×32-dn 50×32	/	只	40.00	1.90	76.00
33	异径套(PP-R 配件) 白色 dn40×32 (新型给水管道系列)	dn40×32-dn 40×32	/	只	360.00	1.20	432.00
34	90° 直角弯头 PVC-U 排水配件 白色 dn32(新型排水排污管道系列)	dn32-dn32	/	只	292.00	0.60	175.20
35	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4 路 (20S5) PE-RT 采暖用 F1F-4×20H06(新型 采暖管道系列)	F1F-4×20H0 6-F1F-4×20 H06	/	只	72.00	198.00	14,256.00
36	锻造双球阀分水器 II 型 3 路 (20S5) PE-RT 采暖用 F1F-3×20H06(新型 采暖管道系列)	F1F-3×20H0 6-F1F-3×20 H06	/	只	20.00	156.00	3,120.00
37	PE-RT I 采暖管 S5(1.25MPa) 透明 色 dn20 300M(新型采暖管道系列)	dn20-dn20	/	米	14,533.00	1.30	18,892.90
合计	¥200596.20 元 (大写: 贰拾万零伍佰玖拾陆元贰角整)						
注: 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 如现场实际用量未超出本合同金额, 则以单价*实际用量进行结 算。如现场实际用量超出了本合同金额, 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补充。							

1、货物的质量标准, 按照【本工程设计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执行。乙方须提供产品或材料质量合格证或质量合格的证明。如须复检合格方可进场的, 乙方须提供建设方认可的合法检测机构复检合格的证明。甲方特殊要求: “不符合本工程设计及建设方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的供货, 甲方均不予结算”。

2、货物的包装物: 包装物随货出售, 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 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 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 由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经双方验收且检验报告结果为合格交付甲方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地点。

4、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7天内（或在/）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具体交货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5、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3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质量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保证期至少为24个月，且须满足设计及建设方要求，自甲方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支付与发票提供

1、合同金额：不含税金额为：¥177515.22元（大写：壹拾柒万柒仟伍佰壹拾伍元贰角贰分），增值税金额为：¥23076.98元（大写：贰万叁仟零柒拾陆元玖角捌分），价税合计总价为：¥200596.20（大写：贰拾万零伍佰玖拾贰元贰角整）。

总价指本合同双方约定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



甲方（盖章）：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4MA78U1DA8P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 256 号 202 室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邮箱号：/

乙方（盖章）：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5MA7FEY9185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西虹东路 109 号华凌市场百货 C 区 3 排 11-1
2 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振兴路支行

账户：3002812309100148179

乙方法人代表（胡永强）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

邮箱号：/

乙方经办人（如有）（/）面签：

联系方式：/



确 认 书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本人张端清(身份证号：350127196108133319)系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工程负责人，现就该项目对外签订的合同编号为TLJS(W)-20260126-003的PVC管件材料采购合同内容进行确认：

一、该合同的金额为¥：200596.20元（大写：贰拾万零伍佰玖拾贰元贰角整），合同乙方是新疆国泰巨鑫建材有限公司。

二、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依据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

三、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本人均已知晓、理解和认可。

该确认书由本人或本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有效。



日 2026 年 01 月 26 日



收 據

GATHERING RECEIPT

No 6602637

2026 年 1 月 28 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鲁桥分公司

交 來 元盛祥府商住宅小区项目材料款

金額(大寫)

拾叁萬伍仟捌佰伍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單位(公章)

¥ 235850.00 元

核 準
Approve:

會計 90094421 記賬
Accountant Chalk it up:

出 納
Cashier:

經手人 張紅青
Clear with:

只作內部使用

第二聯：交顧客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 2026 年 1 月签订的 桥架、穿线管采购 合同，合同金额 235850.00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 235850.00 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 235850.00 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累计支付 0 元（人民币 零 整）。

2026 年 1 月 27 日，贵公司向我公司（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 235850.00 元（人民币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元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 26 年 1 月 27 日，我公司（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7.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6665786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8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96G6455																																																																																																																	
<table><thead><tr><th>项目名称</th><th>规格型号</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单价</th><th>金额</th><th>税率/征收率</th><th>税额</th></tr></thead><tbody><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200*100</td><td>米</td><td>1999</td><td>26.5486725663717</td><td>53070.80</td><td>13%</td><td>6899.20</td></tr><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300*100</td><td>米</td><td>1200</td><td>39.8230088495575</td><td>47787.61</td><td>13%</td><td>6212.39</td></tr><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400*100</td><td>米</td><td>600</td><td>51.3274336283186</td><td>30796.46</td><td>13%</td><td>4003.54</td></tr><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400*200</td><td>米</td><td>640</td><td>61.9469026548673</td><td>39646.02</td><td>13%</td><td>5153.98</td></tr><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600*200</td><td>米</td><td>200</td><td>79.6460176991151</td><td>15929.20</td><td>13%</td><td>2070.80</td></tr><tr><td>*金属制品*桥架</td><td>800*200</td><td>米</td><td>112</td><td>97.3451327433628</td><td>10902.65</td><td>13%</td><td>1417.35</td></tr><tr><td>*金属制品*金属穿线管</td><td>20</td><td>根</td><td>1495</td><td>7.0796460176991</td><td>10584.07</td><td>13%</td><td>1375.93</td></tr><tr><td colspan="5">合 计</td><td>¥208716.81</td><td></td><td>¥27133.19</td></tr><tr><td colspan="2">价税合计 (大写)</td><td colspan="3">☒ 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圆整</td><td colspan="3">(小写) ¥235850.00</td></tr><tr><td rowspan="2">备注</td><td colspan="7">购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银行账号: 60130078801600000024;</td></tr><tr><td colspan="7">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永祥街支行; 银行账号: 65050110507400001144;</td></tr><tr><td colspan="8">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td></tr><tr><td colspan="8">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td></tr></tbody></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金属制品*桥架	200*100	米	1999	26.5486725663717	53070.80	13%	6899.20	*金属制品*桥架	300*100	米	1200	39.8230088495575	47787.61	13%	6212.39	*金属制品*桥架	400*100	米	600	51.3274336283186	30796.46	13%	4003.54	*金属制品*桥架	400*200	米	640	61.9469026548673	39646.02	13%	5153.98	*金属制品*桥架	600*200	米	200	79.6460176991151	15929.20	13%	2070.80	*金属制品*桥架	800*200	米	112	97.3451327433628	10902.65	13%	1417.35	*金属制品*金属穿线管	20	根	1495	7.0796460176991	10584.07	13%	1375.93	合 计					¥208716.81		¥27133.19	价税合计 (大写)		☒ 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圆整			(小写) ¥23585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银行账号: 60130078801600000024;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永祥街支行; 银行账号: 65050110507400001144;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金属制品*桥架	200*100	米	1999	26.5486725663717	53070.80	13%	6899.20																																																																																																															
*金属制品*桥架	300*100	米	1200	39.8230088495575	47787.61	13%	6212.39																																																																																																															
*金属制品*桥架	400*100	米	600	51.3274336283186	30796.46	13%	4003.54																																																																																																															
*金属制品*桥架	400*200	米	640	61.9469026548673	39646.02	13%	5153.98																																																																																																															
*金属制品*桥架	600*200	米	200	79.6460176991151	15929.20	13%	2070.80																																																																																																															
*金属制品*桥架	800*200	米	112	97.3451327433628	10902.65	13%	1417.35																																																																																																															
*金属制品*金属穿线管	20	根	1495	7.0796460176991	10584.07	13%	1375.93																																																																																																															
合 计					¥208716.81		¥27133.19																																																																																																															
价税合计 (大写)		☒ 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圆整			(小写) ¥23585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银行账号: 60130078801600000024;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永祥街支行; 银行账号: 65050110507400001144;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																																																																																																																						

开票人: 张迎春

下载次数: 2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同编号：TLJS(W)-20260126-004

【材料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1 月 26 日

签订地点：乌鲁木齐市



甲方（买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卖方）：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材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项目（或工程），因施工需要而向乙方采购桥架、穿线管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产地品牌、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质量。

采购材料清单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品牌	单位	数量	结算单价	合同金额
1	桥架	200*100	乌鲁木齐	米	1999	30	59970
2	桥架	300*100	乌鲁木齐	米	1200	45	54000
3	桥架	400*100	乌鲁木齐	米	600	58	34800
4	桥架	400*200	乌鲁木齐	米	640	70	44800
5	桥架	600*200	乌鲁木齐	米	200	90	18000
6	桥架	800*200	乌鲁木齐	米	112	110	12320
7	穿线管	20	乌鲁木齐	根	1495	8	11960
合计	¥235850.00 元（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元整）						
注：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如现场实际用量未超出本合同金额，则以单价*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如现场实际用量超出了本合同金额，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补充。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本工程设计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执行。乙方须提供产品或材料质量合格证或质量合格的证明。如须复检合格方可进场的，乙方须提供建设方认可的合法检测机构复检合格的证明。甲方特殊要求：“不符合本工程设计及建设方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的供货，甲方均不予结算”。

2、货物的包装物：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



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经双方验收且检验报告结果为合格交付甲方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地点。

4、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7天内（或在/）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具体交货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5、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3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质量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保证期至少为24个月，且须满足设计及建设方要求，自甲方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支付与发票提供

1、合同金额：不含税金额为：¥208716.81元（大写：贰拾万零捌仟柒佰壹拾陆元捌角壹分），增值税金额为：¥27133.19元（大写：贰万柒仟壹佰叁拾叁



元壹角玖分)，价税合计总价为：¥235850.00（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元整）。

总价指本合同双方约定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货款支付方式：乙方全部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经甲方等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100】%货款。

3、质保金（或尾款）：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计：¥/。在乙方完成所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4、在甲方每次支付货款前，乙方需至少提前5日向甲方交付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否则，甲方可以无责顺延相应付款期限。

5、乙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权利侵害的防止

1、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况。

2、如存在上述情况，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送达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

3、乙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给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自行承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



甲方（盖章）：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4MA78U1DA8P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邮箱号：/

乙方（盖章）：乌鲁木齐市志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9MA796G6455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区康庄东路和曙光南路交界处第一期A6号厂房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永祥街支行

账户：65050110507400001144

乙方法人代表（周永涛）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

邮箱号：/

乙方经办人（如有）（/）面签：

联系方式：/



确 认 书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本人张端清(身份证号：350127196108133319)系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工程负责人，现就该项目对外签订的合同编号为TLJS(W)-20260126-004的桥架、穿线管材料采购合同内容进行确认：

一、该合同的金额为¥：235850.00元（大写：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元整），合同乙方是乌鲁木齐市志博通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二、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依据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

三、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本人均已知晓、理解和认可。

该确认书由本人或本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有效。

确认人（_____）：

日 期：2026 年 01 月 26 日



收 据

No 8649909

入帐日期： 年 月 日

交款单位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 收款方式 电汇

人 民 币 (大写) 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元捌角五分 ￥ 1052184.15

收款事由 西祥府商住小区材料款

2026 年 1 月 28 日

经 审 出 记 财
办 核 纳 账 会
主 管



二、收据联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2026年6月签订的钢筋、管材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052184.15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1052184.15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1052184.15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累计支付 元(人民币 / 整)。

2026年1月28日，贵公司向我公司(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1052184.15元(人民币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元壹角伍分)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年1月28日，我公司(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8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2495516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4MA78U1DA8P				销售方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66792790003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钢板		7.4	吨	12.607	3230.08849557522	40721.73	13%	5293.82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钢板		5.4	吨	3.465	3230.08849557522	11192.26	13%	1454.99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方矩管		120*200	吨	19.85	4955.75221238938	98371.68	13%	12788.32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方矩管		40*60	吨	10.706	3938.0530973451296	42160.80	13%	5480.90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盘螺		8	吨	45.9	3150.44247787611	144605.31	13%	18798.69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盘螺		10	吨	8.065	3141.59292035398	25336.95	13%	3293.80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盘螺		6	吨	7.915	3362.83185840708	26616.81	13%	3460.19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高线		6	吨	3.498	3362.83185840708	11763.19	13%	1529.21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螺纹钢		25	吨	2.375	3097.34513274336	7356.19	13%	956.31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穿线管		20	吨	8.1	4212.38938053097	34120.35	13%	4435.65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穿线管		150	吨	13.762	4424.77876106195	60893.81	13%	7916.19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方管		40*40	吨	25.26	3407.0796460177	86062.83	13%	11188.17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矩形管		40*60	吨	32.64	3407.0796460177	111207.08	13%	14456.92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方管		50*50	吨	11.54	3407.0796460177	39317.70	13%	5111.30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方管		80*80	吨	12.86	3407.0796460177	43815.04	13%	5695.96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方矩管		50*50	吨	24.9	3716.81415929204	92548.67	13%	12031.33	
*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品*镀锌方矩管		20*40	吨	14.81	3716.81415929204	55046.02	13%	7155.98	
合 计						¥931136.42		¥121047.73	
价税合计 (大写)			⊗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圆壹角伍分			(小写) ¥1052184.15			
备注	销方开户银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8021090201201100030438;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开票人: 肖吉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出库单 (代发票附件)

2021 年 8 月 13 日

0000438

购货单位	名称	电话		车号	
	结算方式				
品名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镀锌管 420	吨	8.1	4760.-	38556.-	
150	..	13.762	5000.-	68810.-	
方管 40x40	..	25.26	3850.-	97251.-	
矩管 40x60	..	32.04	3850.-	125664.-	
方管 50x50	..	11.54	3850.-	44421.-	
80x80	..	12.80	3850.-	49511.-	
镀锌方管 50x50	..	24.9	4200.-	104580.-	
20x40	..	14.81	4200.-	62202.-	
合计大写 伍拾玖万 壹仟 零佰 零拾 叁元 零角 零分 ￥: 591003.-					
经双方商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商定价。二、提货时核准数量, 出库自负。三、根据买方质量要求提供此批钢材, 买方没有质量异议, 双方签字后生效。 电话: 7820068 手机: 13899807150					

一(白)存根 二(红)客户 三(蓝)记帐

需方代表:

开票人:

需方代表:

开票人:



合同编号：TLJS(W)-20260126-005

【材料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1 月 26 日

签订地点：乌鲁木齐市



甲方(买方):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 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项目(或工程),因施工需要而向乙方采购钢筋等材料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产地品牌、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质量。

采购材料清单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品牌	单位	数量	结算单价	合同金额
1	钢板	7.4#	/	吨	12.607	3650	46015.55
2	钢板	5.4#	/	吨	3.465	3650	12647.25
3	镀锌方管	120*200	/	吨	19.85	5600	111160
4	镀锌矩管	40*60	/	吨	10.706	4450	47641.7
5	盘螺	8	/	吨	45.9	3560	163404
6	盘螺	10	/	吨	8.065	3550	28630.75
7	盘螺	6	/	吨	7.915	3800	30077
8	高线	6	/	吨	3.498	3800	13292.4
9	螺纹	25	/	吨	2.375	3500	8312.5
10	镀锌穿线管	20	/	吨	8.1	4760	38556
11	镀锌穿线管	150	/	吨	13.762	5000	68810
12	方管	40*40	/	吨	25.26	3850	97251
13	矩管	40*60	/	吨	32.64	3850	125664
14	方管	50*50	/	吨	11.54	3850	44429
15	方管	80*80	/	吨	12.86	3850	49511
16	镀锌方管	50*50	/	吨	24.9	4200	104580
17	镀锌方管	20*40	/	吨	14.81	4200	62202



合计	¥1052184.15 元（大写：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元壹角伍分）
----	-------------------------------------

注：具体数量尺寸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如现场实际用量未超出本合同金额，则以单价*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如现场实际用量超出了本合同金额，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补充。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本工程设计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执行。乙方须提供产品或材料质量合格证或质量合格的证明。如须复检合格方可进场的，乙方须提供建设方认可的合法检测机构复检合格的证明。甲方特殊要求：“不符合本工程设计及建设方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的供货，甲方均不予结算”。

2、货物的包装物：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经双方验收且检验报告结果为合格交付甲方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项目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地点。

4、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或在/）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具体交货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5、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 3 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质量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



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保证期至少为 24 个月，且须满足设计及建设方要求，自甲方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支付与发票提供

1、合同金额：不含税金额为：¥931136.42 元（大写：玖拾叁万壹仟壹佰叁拾陆元肆角贰分），增值税金额为：¥121047.73 元（大写：壹拾贰万壹仟零肆拾柒元柒角叁分），价税合计总价为：¥1052184.15（大写：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元壹角伍分）。

总价指本合同双方约定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货款支付方式：乙方全部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经甲方等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100】%货款。

3、质保金（或尾款）：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计：¥/。在乙方完成所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4、在甲方每次支付货款前，乙方需至少提前 5 日向甲方交付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否则，甲方可以无责顺延相应付款期限。

5、乙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甲方（盖章）：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4MA78U1DA8P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邮箱号：/

乙方（盖章）：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66792790003

详细地址：乌市头区北站公路1289号（王家沟国际物流中心三区8-3）

开户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北路支行

账户：8021090201201100030438

乙方法人代表（肖青）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13609936316

邮箱号：/

乙方经办人（如有）（/）面签：

联系方式：/



确 认 书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本人张端清(身份证号：350127196108133319)系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工程负责人，现就该项目对外签订的合同编号为TLJS(W)-20260126-005的钢筋材料采购合同内容进行确认：

一、该合同的金额为¥：1052184.15元（大写：壹佰零伍万贰仟壹佰捌拾肆元壹角伍分），合同乙方是乌鲁木齐市欣宏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二、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依据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

三、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本人均已知晓、理解和认可。

该确认书由本人或本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有效。

确认人（_____）：

日 期：2026 年 01 月 26 日



收 据
GATHERING RECEIPT

No 9332452

2026年1月24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鲁木齐分公司
交 来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泥材料款

金额(大写) 佰 壹 拾 玖 万 玖 仟 贰 佰 零 拾 零 元 零 角 零 分

收款单位(公章)

¥ 199200.00

核准
Approve:

记帐
Chalk it up:

出纳
Cashier:

经手人 张天
Clear with:



第二联：客 户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乌鲁木齐锦城智慧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2026年1月签订的水泥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99200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199200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199200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乌鲁木齐锦城智慧建材有限公司）累计支付/元（人民币/整）。

2026年1月28日，贵公司向我公司（乌鲁木齐锦城智慧建材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199200元（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年1月28日，我公司（乌鲁木齐锦城智慧建材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8.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2732291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乌鲁木齐锦程智慧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9F5G643																								
<table><tr><th>项目名称</th><th>规格型号</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单价</th><th>金额</th><th>税率/征收率</th><th>税额</th></tr><tr><td>*非金属矿物制品*水泥</td><td>42.5R</td><td>吨</td><td>480</td><td>367.25663716814</td><td>176283.19</td><td>13%</td><td>22916.81</td></tr><tr><td colspan="5">合 计</td><td>¥176283.19</td><td></td><td>¥22916.81</td></tr></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水泥	42.5R	吨	480	367.25663716814	176283.19	13%	22916.81	合 计					¥176283.19		¥22916.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水泥	42.5R	吨	480	367.25663716814	176283.19	13%	22916.81																				
合 计					¥176283.19		¥22916.81																				
价税合计 (大写)		⊗ 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圆整		(小写) ¥1992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大桥支行;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			银行账号: 601300788016000000024; 银行账号: 3002013109200152783;																							

开票人: 汪永霞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出 库 单

仓库
交

元盛祥府项目 2021 年 8 月 7 日

厂商号
门市部

收 7498647

编号	成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金 额	备注
1	水泥	吨	42.5R	480	415	199200	
合计 (大写) 壹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角零分							199200

第二联：仓库

记帐

保管

制票

提货人 张飞

记帐

保管

制票

收货人 韩路

合	计	1	9	9	2	0	0	0	0
---	---	---	---	---	---	---	---	---	---

记帐

保管

制票

提货人 韩路



合同编号：TLJS(W)-20260126-002

【材料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乌鲁木齐锦程智慧建材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1 月 26 日

签订地点：乌鲁木齐市



甲方（买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卖方）：乌鲁木齐锦程智慧建材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项目（或工程），因施工需要而向乙方采购水泥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规格型号、产地品牌、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质量。

采购材料清单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品牌	单位	数量	结算单价	合同金额
1	水泥	42.5R	/	吨	480	415	199200
合计	¥199200.00 元（大写：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						
注：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如现场实际用量未超出本合同金额，则以单价*实际用量进行结算。如现场实际用量超出了本合同金额，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进行补充。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本工程设计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执行。乙方须提供产品或材料质量合格证或质量合格的证明。如须复检合格方可进场的，乙方须提供建设方认可的合法检测机构复检合格的证明。甲方特殊要求：“不符合本工程设计及建设方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的供货，甲方均不予结算”。

2、货物的包装物：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

2、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经双方验收且检验报告结果为合格交付甲方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交货地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施工现场，甲方指定的地点。

4、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7天内（或在/）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



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具体交货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5、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3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质量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保证期至少为24个月，且须满足设计及建设方要求，自甲方等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货款支付与发票提供

1、合同金额：不含税金额为：¥176283.18元（大写：壹拾柒万陆仟贰佰捌拾叁元壹角捌分），增值税金额为：¥22916.82元（大写：贰万贰仟玖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价税合计总价为：¥199200.00（大写：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

总价指本合同双方约定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货款支付方式：乙方全部货到甲方指定工地现场，经甲方等验收合格后【1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100】%货款。



3、质保金（或尾款）：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计：¥/。在乙方完成所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4、在甲方每次支付货款前，乙方需至少提前5日向甲方交付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否则，甲方可以无责顺延相应付款期限。

5、乙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银行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权利侵害的防止

1、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况。

2、如存在上述情况，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送达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

3、乙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给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自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的权利，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规格型号、技术、质量水平的货物更换。同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20%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且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六、不可抗力

1、甲乙任何一方因自然灾害、战争、疾病或其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由（以下简称“不可抗力”），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遭遇不可抗力事由的该当事人可免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甲方（盖章）：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4MA78U1DA8P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支行

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邮箱号：/

乙方（盖章）：乌鲁木齐锦程智慧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9MA79F5G643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卡牧地西路街道办事处胜利西路通汇市场05幢

(1) -02层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西大桥支行

账户：3002013109200152783

乙方法人代表（张慧）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18690625088

邮箱号：/

乙方经办人（如有）（/）面签：

联系方式：/



确 认 书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本人张端清(身份证号：350127196108133319)系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工程负责人，现就该项目对外签订的合同编号为TLJS(W)-20260126-002的水泥材料采购合同内容进行确认：

一、该合同的金额为¥：199200.00元（大写：壹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合同乙方是乌鲁木齐锦城智慧建材有限公司。

二、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依据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13%。

三、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本人均已知晓、理解和认可。

该确认书由本人或本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有效。

确认人（_____）：

日 期：2026 年 01 月 26 日



收 據

GATHERING RECEIPT

No 7123149

2026年 1 月 29 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办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交 來 工程款



金額(大寫) 貳仟零拾壹萬零仟零佰零拾壹元零角五分

收款單位(公章)

¥ 200000.00 元

核準
Approve:

會計
Accountant:

記賬
Chalk it up:

出納
Cashier:

經手人
Deal with:

劉富

第二聯：交顧客



工程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签订的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合同金额 2000000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 2000000 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 2000000 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单位）累计支付 0 元（人民币零元整）。

2026 年 1 月 28 日，贵公司向我公司（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 2000000 元（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此合同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 年 1 月 28 日，我公司（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就此合同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 年 1 月 28 日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3809606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396926829Y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建筑项目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金额 1834862.39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165137.61
合 计				¥1834862.39	¥165137.61	
价税合计 (大写)			⊗ 贰佰万圆整 (小写) ¥20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银行账号:60130078801600000024;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卡子湾支行; 银行账号:3002018309200028805;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霍训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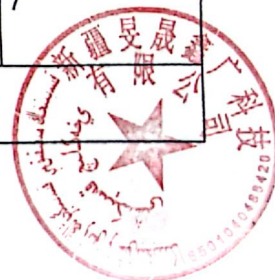
CS 扫描全能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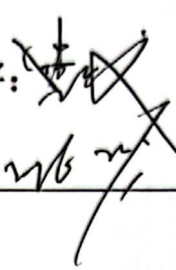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元盛祥府 项目 专业水电安装工程结算单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序号	施工部位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金额	备注
1	1#楼电气安装	28971	m²	15	434565	
2	1#楼水暖安装	28971	m²	15	376623	
3	2#楼电气安装	6933	m²	15	103995	
4	2#楼水暖安装	6933	m²	15	90129	
5	3#楼电气安装	14885	m²	15	223275	
6	3#楼水暖安装	14885	m²	13	193505	
7	4#楼电气安装	1136	m²	14	15904	
8	4#楼水暖安装	1136	m²	12.7	14428	
9	地库电气安装	8282	m²	24	198768	
10	地库水暖安装	8282	m²	24	198768	
11	人防电气安装	3410	m²	22	75020	
12	人防水暖安装	3410	m²	22	75020	
合计					2000000	
应扣项目	安全员：	/	元	安全员签字：	/	/
	材料、库管：	/	元	材料、库管签字：	/	/
	质量员：	/	元	质量员签字：	/	/
	其他应扣费用	/	元	签字：	/	/
已付金额（财务）				财务签字：		



本次支付	2000000 元		
剩余金额:	0 元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预算员	班组:
签字: 张梅	签字: 	签字:	 签字: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专业工程承包人):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专业工程分包人): 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施工分包事项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138号

工程结构类型: 建筑安装工程

二、工程分包范围和内容: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图纸及清单范围内容。

三、工程施工工期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计划自 2023年03月01日开工至 2023年09月30日完工, 计划总工期为 180天, 具体开工日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由甲方另行确定, 但总工期不得超过 180天; 如有调整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进场施工, 并严格按甲方进度要求执行。

四、工程分包方式和合同定价方式

乙方以包工包料、总价包干方式从甲方分包本工程。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 本合同约定的总价包含但不限于施工所需全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配合费、管理费、税金等全部费用。

固定总价包干合同, 即为固定不变价格, 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调整。如需调整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五、合同价款和结算约定

1、本合同不含税合同金额为¥: 1834862.39元 (大写: 壹佰捌拾叁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增值税金额为¥: 165137.61元 (大写: 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价税合计金额为¥: 2000000.00元 (大写: 贰佰万元整)。该合同金额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包干。

2、承包单项名称、工作量、总价、分项施工内容描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 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工程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1	1#楼电气安装		28971	平方	15	434565	
2	1#楼水暖安装		28971	平方	13	376623	
3	2#楼电气安装		6933	平方	15	103995	
4	2#楼水暖安装		6933	平方	13	90129	
5	3#楼电气安装		14885	平方	15	223275	
6	3#楼水暖安装		14885	平方	13	193505	
7	4#楼电气安装		1136	平方	14	15904	
8	4#楼水暖安装		1136	平方	12.7	14428	
9	地库电气安装		8282	平方	24	198768	
10	地库水暖安装		8282	平方	24	198768	
11	人防电气安装		3410	平方	22	75020	
12	人防水暖安装		3410	平方	22	75020	
	合计					2000000.00	

结算总价说明: 以上价格为固定总价, 即为固定不变价格。如不发生重大变更此价不再调整。此价格包含了劳务的人工费、全部材料费、机具用具费、检测费、垂直和水平运输费、劳动保护费、劳务公司管理费、安全风险金、利润、规费、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要求

1、本工程质量按照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以及本工程设计图纸和建设方的相关质量要求执行。

2、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合格。

3、现场管理人员必须一直在现场, 直至施工完成。除了进工人, 进材料及我方管理人员, 乙方应严禁其他非工作人员进入。

七、合同款的支付



1、所有款项的结算支付须根据建设方拨付工程款到账的比例及乙方已完成工程量的合格情况由甲方进行确定。

2、乙方违反甲方对工程管理规定受到处罚的,甲方结算时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3、根据乙方完成施工进度及甲方等验收合格情况确定付款比例如下:

(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工程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2) 预留2%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期2年,自甲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乙方完全履行了质保责任与相关义务,无任何遗留问题,经甲方核定无误后,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若在质保期内发现工程质量问题,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维修费用。如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质保期内乙方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3) 在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前,乙方需至少提前5日向甲方交付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乙方逾期交付的,甲方可以相应顺延支付款项。

4、乙方对于发票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若因乙方发票不合格、不合规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带来损害的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专业分包工程的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必须以合同第六条工程质量标准及要求为依据,以国家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规范为依据。

2、施工过程严格按施工规范以及技术交底进行。

3、乙方工程质量标准以甲方工程部门评审结论为依据。

4、工程完工后,工程验收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全套竣工资料(共2套)。

九、乙方在施工现场必须具备以下管理人员:

项目负责人1名;工长1名;材料保管1名;安全员1名;人员素质符合项目部要求规定,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

十、安全生产以及事故处理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遵守所在地政府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劳动安全生产部门颁布的规定和项目部的统一管理。

2、甲方所提供的各类设施及物品(如有)均符合安全生产标准,经乙方检



甲方(盖章):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1MA78U1DA8P

详细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

账号: 60160078801600000024

甲方项目现场负责人或经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联系方式: /

乙方(盖章): 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9396926829Y

详细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永祥街965号新疆华凌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建材进出口基地土产区10幢36室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卡子湾支行

账户: 3002018309200028805

乙方法人代表(霍训富)面签或私章:

联系方式(含单位): 18999997883

邮箱号: 313928303@qq.com

乙方经办人(如有) () 面签:

联系方式:

签订时间: 2026年01月21日



确 认 书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本人张端清(身份证号：350127196108133319)系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工程承包负责人，现就该项目对外签订的合同编号为TLJS(W)-20260121-001的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电暖安装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内容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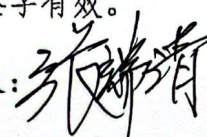
一、该合同的金额为¥200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整），合同乙方是新疆旻晟鑫广科技有限公司。

二、乙方为一般纳税人，依据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

三、该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本人均已知晓、理解和认可。

该确认书由本人或本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有效。

确认人：

日 期：2026 年 01 月 21 日



收 OFFICIAL RECEIPT 据

凭证号码 No. 2528241

出据日期: 2026 年 1 月 日

内部使用 不作发票

第二联 交顾客

今收到
RECEIVED TODAY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交 来
BEING IN PAYMENT

租赁费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人民币
(金额大写)
CURRENCY (IN WORDS)

佰 拾 叁 万 零 仟 零 佰 零 拾 元 零 角 分 叁 分 元



☐ 现金:
Cash

☐ 支票号码:
Receipt No

支付银行:
Bank

填票:
Filler

收款人: 刘建如 会计:
Payee Accountant

收款单位:
Payee of monad



塔吊租赁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与贵公司于2021年3月签订的塔吊租赁合同，合同金额暂定3000000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2172450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2172450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累计支付2142450元(人民币贰佰壹拾肆万贰仟肆佰伍拾元整)。

2026年1月28日，贵公司向我公司(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支付最后一笔款项30000元(人民币叁万元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年1月28日，我公司(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1.28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6652000000087478381

开票日期: 2026年01月28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4MA78U1DA8P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2650105MA79AMBA4T																																
<table><thead><tr><th>项目名称</th><th>规格型号</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单价</th><th>金额</th><th>税率/征收率</th><th>税额</th></tr></thead><tbody><tr><td>*经营租赁*塔吊租赁费</td><td></td><td>台</td><td>1</td><td>12621.359223301</td><td>12621.36</td><td>3%</td><td>378.64</td></tr><tr><td>*经营租赁*施工电梯租赁费</td><td></td><td>台</td><td>2</td><td>8252.42718446602</td><td>16504.85</td><td>3%</td><td>495.15</td></tr><tr><td colspan="5">合 计</td><td>¥29126.21</td><td></td><td>¥873.79</td></tr></tbody></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塔吊租赁费		台	1	12621.359223301	12621.36	3%	378.64	*经营租赁*施工电梯租赁费		台	2	8252.42718446602	16504.85	3%	495.15	合 计					¥29126.21		¥873.79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塔吊租赁费		台	1	12621.359223301	12621.36	3%	378.64																												
*经营租赁*施工电梯租赁费		台	2	8252.42718446602	16504.85	3%	495.15																												
合 计					¥29126.21		¥873.79																												
价税合计 (大写)		⊗ 叁万圆整		(小写) ¥30000.00																															
备注	销方开户银行: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水渠支行; 银行账号: 807010312010103540379; 工程名称: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工程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138号																																		

下载次数: 2

开票人: 刘彤彤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元盛祥府 项目 塔机租赁工程结算单

工程名称：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序号	施工部位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金额	备注
1	塔机	1	台	13000	13000	
2	施工电梯	2	台	8500	17000	
3						
4						
合计					30000	
合计应付合同金额（比例支付）		/ 元				
按合同扣除应付资金管理费税		/ 元				
应扣项目	安全员：	/ 元	安全员签字：	/	/	
	材料、库管：	/ 元	材料、库管签字：	/	/	
	质量员：	/ 元	质量员签字：	/	/	
	其他应扣费用	/ 元	签字：	/	/	
已付金额（财务）		财务签字：				
本次支付		30000 元				
剩余金额：		0 元				
项目经理 签字：张梅		技术负责人 签字：惠志义		预算员 签字：		班组 签字：刘建西



收 據
GATHERING RECEIPT

No 3039341

2016 年 1 月 28 日

今收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交 來 烟道款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金額(大寫)



拾 壹 萬 壹 仟 叁 佰 柒 拾 貳 元 伍 角 壹 分

收款單位



¥ 11372.50 元

核 準
Approve:

會 計
Accountant:

記 帳
Chalk it up:

出 納
Cashier:

經手人 张泽义
Cleal with:

只作内部使用

第二聯：交顧客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与贵公司于 2022 年 6 月签订的 水泥烟道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299500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 227450 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 227450 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累计支付 216077.5 元（人民币 贰拾壹万陆仟零柒拾柒元伍角整）。

2026 年 1 月 27 日，贵公司向我公司（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支付最后一笔款项 11372.5 元（人民币 壹万壹仟叁佰柒拾贰元伍角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 年 1 月 27 日，我公司（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



收 据

Nº 4930164

入帐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交款单位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方式 转支

人 民 币 (大写) 贰万元整 ¥ 20000.00

收款事由 材料款

2026 年 1 月 28 日

单位盖章



财会主管

记 账

出 纳

审 核

经 办

张 平 龙

二、收据联



材料款结清证明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兹有我公司(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与贵公司于2022年6月签订的轻质隔墙板采购合同，合同金额402500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至今已完成合同金额317746元，并已结算，已向贵公司提供相关发票317746元。贵公司已向我公司(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累计支付297746元(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柒佰肆拾陆元整)。

2026年1月27日，贵公司向我公司(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最后一笔款项20000元(人民币贰万元整)后，贵公司应付我公司款项全部付清。

特此证明：2026年1月27日，我公司(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与贵公司就上述合同范围内的所有经济事项已全部结清，不存在未结算和未支付的经济事项，贵我双方的债权债务已全部结清。

自本证明出具起，所有有关该合同的未结算的经济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经济签证、工程量单、出货单、收料单、欠条等均作废，我公司不再向贵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本证明盖章有效，与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证明单位(盖章)

日期：2026年1月28日





合同审批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期: 2022-07-27

用钉钉扫码

审批编码	202207271056000083363
申请人	张英
申请人部门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公司机关-市场营销部
标题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泥烟道采购合同
合同类型	材料设备合同
合同编号	TLGF-202207-067
甲方单位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情况说明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水泥烟道采购, 经营部已审核工程量并核减了量。本合同金额: 299500.00元, 供货单位提供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票, 该合同价包含物流运费、卸车费、安装费、辅材费、材料转运费、垃圾清理等。实际数量按现场实际安装工作量为准, 据实结算。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货到现场安装, 由甲方检查合格, 每月按照完成工作量的70%进度支付货款。完工验收交工后支付实际工作量的95%。留5%的质保金。
图片	图片地址 https://static.dingtalk.com/media/1QDPDhum0JMwst_NBqrNBQCwiGpxhfxNYWAC4QJ6BICHAA_1280_1706.jpg 图片地址 https://static.dingtalk.com/media/1QDPDhum0JYrpgPNCBPNC2uwuLlbzIQVgpMC4QJ_OYCiAA_2923_2067.jpg 图片地址 https://static.dingtalk.com/media/1QDPDhum0JpXwhDNBBDBNlywPuE5y-ZGhLoC4QKFzUAGAA_1628_1040.jpg 图片内容在首页后展示
附件	水泥烟道采购合同(2).docx
审批流程	冯总对工程量进行复核! 杨秀萍 添加评论 2022-07-27 11:03:54
	杨秀萍 已同意 签名: 杨秀萍 2022-07-27 11:03:58
	已复核, 同意 冯建辉 已同意 签名: 冯建辉 2022-07-27 11:21:35
	贺宇 已同意 签名: 贺宇 2022-07-27 11:43:01
	如果包括安装, 建议在合同验收条款中加入烟道安装完毕后的验收内容。 黄志宏 已同意 签名: 黄志宏 2022-07-27 23:45:45
	请杨总注意黄律师意见, 注意在协议中的约定。 范伟东 已同意 签名: 范伟东 2022-07-28 10:13:22
	陈七斤 已同意 签名: 陈七斤 2022-07-28 10:27:11
	张璐燕 已同意 签名: 张璐燕 2022-07-28 16:58:37
	抄送 张英 2022-07-28 16:58:37



تجارە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501064MA77A05EY7

经营者
名称
类型
经营场所
组成形式
注册日期
经营范围

张泽义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祥建材厂

个体户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

个人经营

2017年03月06日

生产、销售：水暖管道、建筑陶瓷及水暖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年03月06日

国家信用公示系统网址: gsxt.xjcr.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合同编号：TLGF-20220607-039

【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
【水泥烟道采购合同】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签订时间：【2022】年【6】月【7】

签订地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甲方（买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卖方）：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采购乙方【水泥烟道】货物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具体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及描述	规格	单位	数量（暂 定）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烟道	600×450	平方	1450	55	79750
2	风道	500×400	平方	1550	55	85250
3	烟道	500×400	平方	200	55	11000
4	风道	350×350	平方	200	55	11000
5	风道	450×350	平方	900	55	49500
6	烟道	550×400	平方	700	55	38500
7	防烟阀		个	700	35	24500
	合计					299500
此价格包含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物流运费、卸车费、安装费、辅材费、材料转运费、垃圾清理等。实际数量按现场实际安装工作量为准，据实结算。乙方安装完毕后由甲方安排人员负责验收，验收合格后按进度付款。						

1. 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行业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执行，标准文号：新 14J/TP03/PCH, 新 14J/TP03/PWD 。甲方特殊要求：“产品无损坏，包装完好，配件齐全，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尺寸、材质及规格要求进行加工”

2. 货物的包装物：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 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国家主管部门规定有送货办法的，按规定的办法执行；没有规定送货办法的，按双方协议执行)；

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具体为：“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 138 号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4. 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

5. 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 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3】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的，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的货物质量保证期为【2】年，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时间

1. 合同金额：本合同总价（已含税 13%）为¥（小写：299500）（大写：贰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总价指甲方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在甲方指定场所的安装调试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1. 支付方式：合同生效后乙方货到现场安装，由甲方检查合格，每月按照完成工作量的 70%进度支付货款。完工验收交工后支付实际工作量的 95%。留 5%的质保金。

2. 质保金（或尾款）：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5】%，计¥（小写：14975）（大写：壹万肆仟玖佰柒拾伍元整），在乙方完成所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3、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货款前【3】日交付甲方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可以相应顺延付款期限。

4、乙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权利侵害的防止

1. 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况。

2. 如存在上述情况，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

3. 乙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自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的权利，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技术水平的货物更换。同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5】%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且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六、不可抗力

1. 甲乙任何一方因自然灾害、战争、疾病或其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由（以下简称“不可抗力”），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遭遇不可抗力事由的该当事人可免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由于不可抗力，甲乙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时，直至该当事人履行该义务止的期间，另一方可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

己方义务，而无需对该当事人承担任何责任。

七、乙方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届满后【3】天内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货款总金额【5】%的违约金。

3.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或不能利用的，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包换、包修、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6.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逾期维修或退换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2】天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预留的质保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逾期退换货超过【3】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5】%承担违约责任。

八、甲方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 甲方应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如果逾期付款，应就逾期付款部

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权利的主张及索赔

1、守约方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索赔时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住所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执行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送达

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条第一款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3. 合同送达条款与保密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二、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条款履行完毕时终止。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行号

310881001234）

账 号：60160078801600000024

联系人：

电 话：13579918571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
区）北京中路 256 号 202 室

邮箱：

微信：

乙方（盖章）：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
建材厂

法人代表：张泽义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明园支行

账 号：65050189638600000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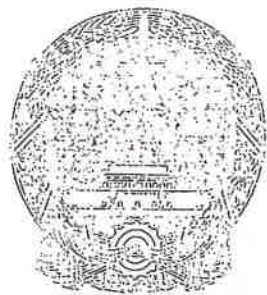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电 话：13899879596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新市区六十户
乡星火村二组

邮箱：

微信：13899879596



تجارە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توشۇمچە نۇسخا)

(副本)

بىرلىككە كەلگەن ئىجتىمائىي ئىنايەت ۋەكىلىتىر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0104MA77AGMUXT

تىجارەت كىشىسى

经营者

姓名

张泽义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场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7年03月06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水泥烟道，建筑砌块及水泥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

登记机关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بىلى - ئاينىڭ - كۈنى
2017年03月06日

ھېساب ئېچىش ئىجازەتنامىسى 开户许可证

تەستىق نومۇرى

核准号: J8810021461101

نومۇرى

编号: 8810- 00983574

ھېساب ئېچىش

经审核,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تەكشۈرۈپ ئېنىقلاش ئارقىلىق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شەرت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ئاساسىي ئامانەت پۇل ھېسابى ئېچىشنى تەستىقلىدۇ.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 (گورۇن مەسئۇل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张泽义

ھېساب ئاچقان بانكا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
齐明园支行

ھېساب نومۇر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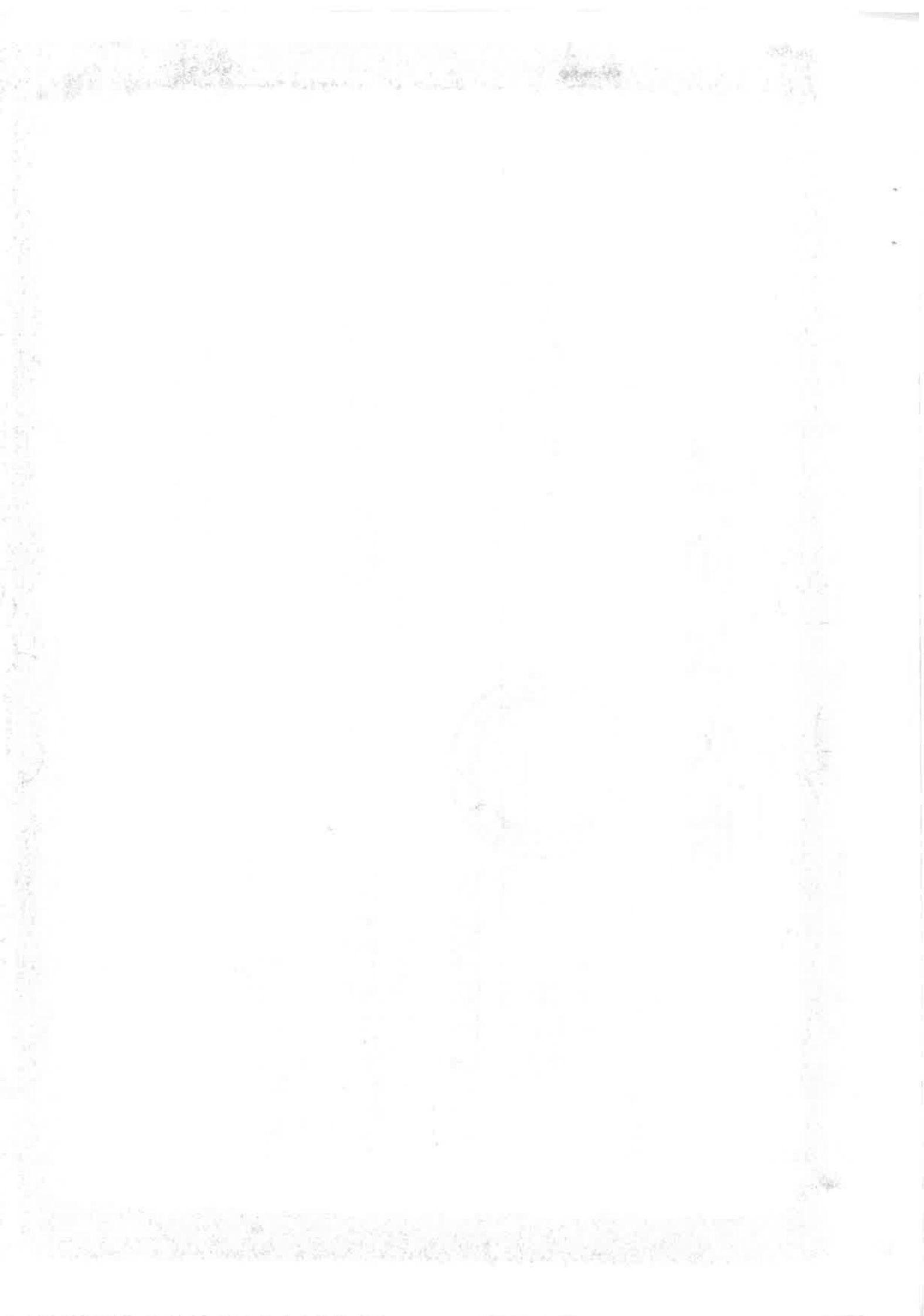
账号 65050189638600000418

كىشىگە تارقاقچى ئورگان (تامغا)

发证机关(盖章)

يىل - ئاينىڭ - كۈنى

2017年 03月 22日



姓名 张泽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13 日

住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
山路52号D区1号楼5单元
5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823196806135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تارقاتقان ئورگان
签发机关 沙依巴克区公安分局

كۈچكە ئىگە مۇددىتى
有效期限 2007.08.14-2027.08.14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纳税人识别号	92650104MA77AGMUXT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业主）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 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财务负责人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 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办税人员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 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税务登记日期	2018.04.08				
生产经营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路北00号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路北00号				
纳税人类别：企业 ☐ 非企业性单位 ☐ 个体工商户 ☒ 其他 ☐					
主营业务类别：工业 ☐ 商业 ☒ 服务业 ☐ 其他 ☐					
会计核算健全：是 ☒					
一般纳税人资格生效之日：当月1日 ☐ 次月1日 ☒					
纳税人（代理人）承诺： 上述各项内容真实、可靠、完整。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经办人：张泽义 法定代表人：张泽义 代理人：（签章） 2018年4月8日					
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					
主管 税务 机关 受理 情况	受理人：杨晓奕 主管税务机关（章） 2018年04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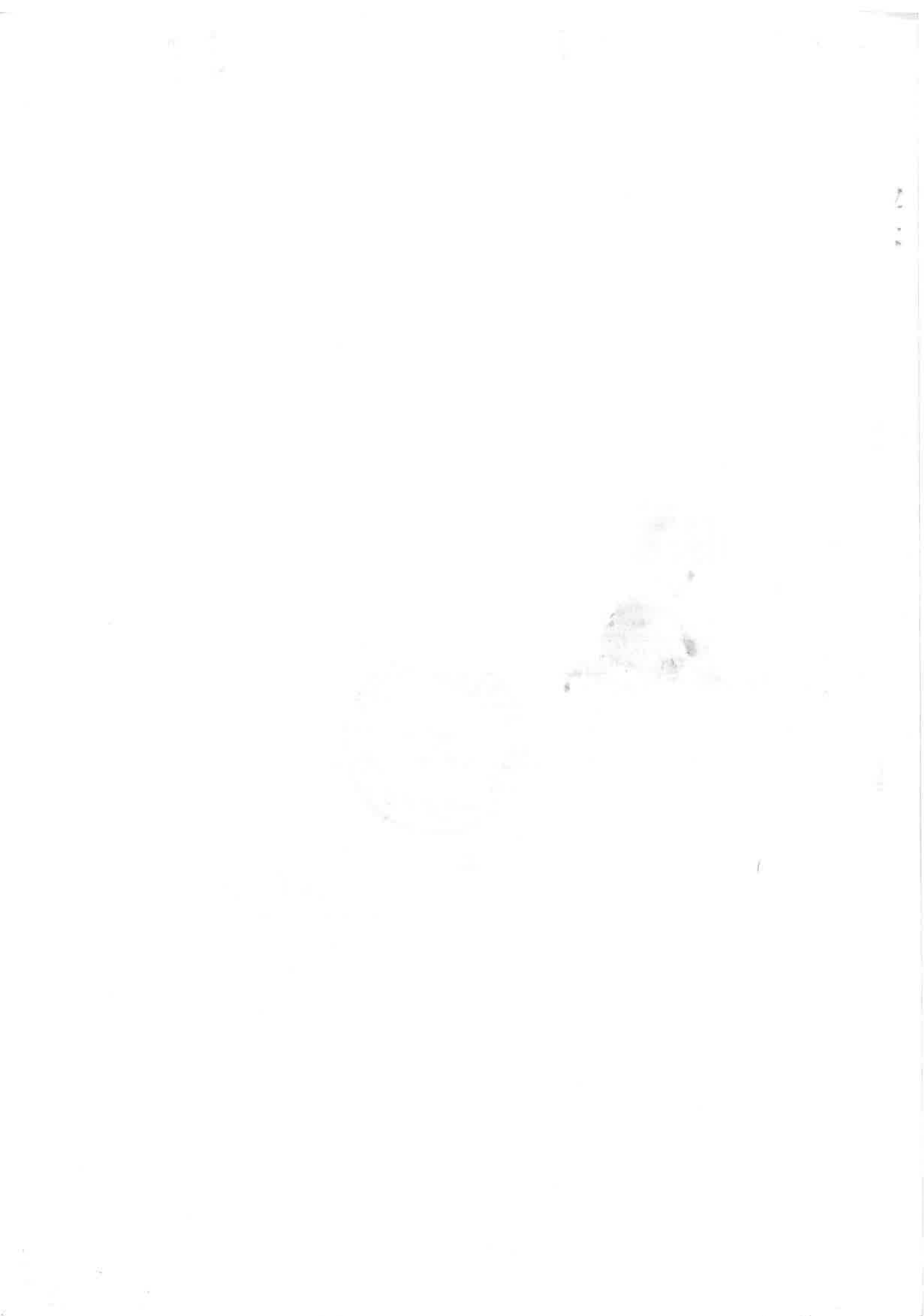
填表说明：1. 本表由纳税人如实填写。

2. 表中“证件名称及号码”相关栏次，根据纳税人的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的居民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及号码填写。

3. 表中“一般纳税人资格生效之日”由纳税人自行勾选。

4. 主管税务机关（章）指各办税服务厅业务专用章。

5. 本表一式二份，主管税务机关和纳税人各留存一份。



姓名 张泽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13 日

住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路52号D区1号楼5单元5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8231968061353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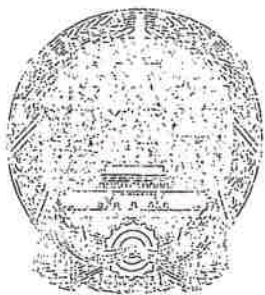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沙依巴克区公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8.14-2027.08.14





تجار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توشۇمچە نۇسخا)

(副本)

بىرلىككە كەلگەن ئىجتىمائىي ئىدېنتىفىكەت نۇمۇر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0104MA77AGMUXT

تىجارەت كىشىسى

经营者

张泽义

名称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类型

个体户

经营场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7年03月06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水泥烟道，建筑砌块及水泥制品。（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تىزىملىشىۋېتىش ئورگانى

登记机关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年03月06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纳税人识别号	92650104MA77AGMUXT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业主）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财务负责人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办税人员	张泽义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510823196806135330	联系电话	13899879596
税务登记日期	2018.04.08				
生产经营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路北00号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六十户乡星火村二组路北00号				
纳税人类别：企业 ☐ 非企业性单位 ☐ 个体工商户 ☒ 其他 ☐					
主营业务类别：工业 ☐ 商业 ☒ 服务业 ☐ 其他 ☐					
会计核算健全：是 ☒					
一般纳税人资格生效之日：当月1日 ☐ 次月1日 ☒					
纳税人（代理人）承诺： 上述各项内容真实、可靠、完整。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经办人：张泽义 法定代表人：张泽义 代理人：  （签章）					
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					
主管 税务 机关 受理 情况	受理人：杨晓奕 主管税务机关（章） 2018年04月08日				

填表说明：1. 本表由纳税人如实填写。

2. 表中“证件名称及号码”相关栏次，根据纳税人的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的居民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及号码填写。

3. 表中“一般纳税人资格生效之日”由纳税人自行勾选。

4. 主管税务机关（章）指各办税服务厅业务专用章。

5. 本表一式二份，主管税务机关和纳税人各留存一份。

ھېساب ئېچىش ئىجازەتنامىسى 开户许可证

تەستىق نومۇرى

核准号: J8810021461101

نومۇرى

编号: 8810-00983574

ھېساب ئېچىش

经审核,

新市区六十户乡洪昇建材厂

تەكشۈرۈپ ئېنىقلاش ئارقىلىق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شەرت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ئۈچۈن ئاساسىي ھېساب ئېچىشنى تەستىقلىدۇق.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قانۇننى ۋەكىلى (ئورۇن مەسئۇل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张泽义

ھېساب ئاچقان بانكا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
齐明园支行

ھېساب نومۇرى

账号 65050189638600000418

كىنىشكە تارقاقچى ئورگان (تامغا)

发证机关 (盖章)

- يىل - ئاينىڭ - كۈنى

2017年 03月 22日

三言詩集



合同审批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日期: 2022-07-27

用钉钉扫码

审批编码	202207271108000595809
申请人	张英
申请人部门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公司机关-市场营销部
标题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轻质隔墙板采购合同
合同类型	材料设备合同
合同编号	TLGF-202207-068
甲方单位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情况说明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轻质隔墙板采购, 经营部已审核工程量并核减。本合同金额: 402500.00元, 供货单位提供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票, 该合同价包含物流运费、卸车费、安装费、辅材包括网格布、卡件、垃圾清理费用等。安装量以实际安装为准, 据实结算。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货到现场安装, 每月20日上报当月工作量。按完成工作量的70%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安装工程完工验收后, 支付到工程量的95%。留5%质保金。质保金(或尾款): 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5】%, 计¥(小写: 20125)(大写: 贰万零壹佰贰拾伍元整), 在乙方完成所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 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 质量保证期结束后, 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 否则, 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图片	图片地址 https://static.dingtalk.com/media/1QDPDhumOss49pfNBdfNBfewPuJPTbtltTwC4QYczcBCAA_1527_1079.jpg 图片地址 https://static.dingtalk.com/media/1QDPDhumOtJgAobNBjHNA1KwZoBH-cWXJRgC4QYoQsDSAA_850_1169.jpg 图片内容在首页后展示
附件	轻质隔墙板采购合同.docx
审批流程	请冯总对工程量进行复核 杨秀萍 添加评论 2022-07-27 11:17:09
	杨秀萍 已同意 签名: 杨秀萍 2022-07-27 11:17:16
	已复核, 同意 冯建辉 已同意 签名: 冯建辉 2022-07-27 11:20:55
	贺宇 已同意 签名: 贺宇 2022-07-27 11:42:51
	合同第一条合同价格包括安装费, 但合同后续没有安装内容, 是否包括安装, 建议明确。 黄志宏 已同意 签名: 黄志宏 2022-07-27 23:42:32
	范伟东 已同意 签名: 范伟东 2022-07-28 10:11:59
	陈七斤 已同意 签名: 陈七斤 2022-07-28 10:27:27
	张璐燕 已同意 签名: 张璐燕 2022-07-28 16:57:50

合同编号：TLGF-20220607-040

【 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 】
【 轻质隔墙板采购合同 】

甲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6】月【7】日

签订地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甲方（买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乙方（卖方）：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甲方和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为明确甲方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项目采购乙方【轻质隔墙板】货物事宜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具体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及描述	规格	单位	数量 （暂 定）	单价 （元 ）	金额 （元）
1	隔墙板	2750*600*90mm	平方米	3500	105	367500
2	辅材	水泥、卡子等	平方米	3500	10	35000
3						
4						
5						
	合计					402500
此价格包含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物流运费、卸车费、安装费、辅材包括网格布，卡件、垃圾清理费用等。安装量以实际安装为准，据实结算，乙方安装完毕后由甲方安排人员负责验收，验收合格后按进度付款。						

1. 货物的质量标准，按照【行业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执行，标准文号： 。甲方特殊要求：“产品无损坏，包装完好，配件齐全，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尺寸、材质及规格要求进行加工”

2. 货物的包装物：包装物随货出售，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物供应。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长途运输。

二、交货规定

1. 交货方法：由乙方送货(国家主管部门规定有送货办法的，按规定的办法执行；没有规定送货办法的，按双方协议执行)；

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货物相关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具体为：“新疆乌鲁木齐

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中路 138 号元盛祥府寓住宅二”

4. 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完成交货，并附上双方约定的、记录货物相关事项的资料。。

5. 当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全部或部分的货物，或者存在这种可能性时，乙方应及时将原因及预定交货日期通知给甲方，并按照甲方的指示，迅速制定必要的对策。

三、验收方法

1. 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到交货地点且甲方确认收货后【3】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的包装、外观、数量、商标、型号、规格及性能等进行验收，签署检验报告。如乙方未按约定到甲方指定地点参加检验时，应视为乙方对甲方单方检验的结果予以确认。验收标准执行合

同规定的货物质量标准。

如发现乙方所交的货物有任何不符合合同规定之处，应做好记录，并由双方代表签字，作为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或退换货的依据。

检验报告仅证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截至出具检验报告之日时可以按合同要求予以接受，但不能视为乙方对货物存在的潜在缺陷所应付的责任的解除。此检验不作为对货物内在质量认定的依据。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的要求，确保货物的尺寸、规格、质量符合合同规定，甲方发出的询价函与乙方发出的报价书中规定的内容与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本合同内的货物质量保证期为【1】年，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间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退换货，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天内免费派人维修、退换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

四、合同价格与支付时间

1. 合同金额：本合同暂定总价（已含税 13%）为 ¥（小写：402500）（大写：肆拾万零贰仟伍佰元整）。

总价指甲方的交货价格，该价格应包含货物价格、通关费、包装费、物流费、装卸费、保险费、在甲方指定场所的安装调试费、必要的培训费以及税费等一切费用。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下全部义务的情形下，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是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1. 支付方式：合同生效后乙方货到现场安装，每月 20 日上报当月工作量。按完成工作量的 70% 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安装工程完工验收后，支付到工程量的 95%。留 5% 质保金。

2. 质保金（或尾款）：本合同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5】%，计 ¥（小写：20125）（大写：贰万零壹佰贰拾伍元整），在乙方完成所

供货物的维修和退换货等义务，完成质量保证期届满前甲方提出的索赔和赔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甲方支付合同质保金（或尾款），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质保金（尾款）。

3、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货款前【3】日交付甲方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可以相应顺延付款期限。

4、乙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如未正确依照上述规定执行而影响相关款项的支付，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权利侵害的防止

1. 乙方保证，交付的商品不存在任何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政府指令或政策等或侵犯了第三者的合法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情况。

2. 如存在上述情况，乙方必须事前通知甲方，并应负责解决由此而产生的侵权纠纷。

3. 乙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保证，而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时，应对由此而引起的纠纷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对该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损失及费用。

如果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因最终裁决构成侵权，其使用被限制，乙方应自担费用并主动做出相应的安排：或为甲方获取继续使用受指控侵权的货物或货物的某一部分的权利，或用不会造成侵权的同等技术水平的货物更换。同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5】%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且不能免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六、不可抗力

1. 甲乙任何一方因自然灾害、战争、疾病或其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由（以下简称“不可抗力”），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的，遭遇不可抗力事

由的该当事人可免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由于不可抗力，甲乙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时，直至该当事人履行该义务止的期间，另一方可停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己方义务，而无需对该当事人承担任何责任。

七、乙方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届满后【3】天内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偿付本合同货款总金额【5】%的违约金。

3.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或不能利用的，由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包换、包修、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6.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逾期维修或退换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本合同总价【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2】天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直接从预留的质保金中抵扣，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逾期退换货超过【3】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5】%承担违约责任。

八、甲方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2. 甲方应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如果逾期付款,应就逾期付款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权利的主张及索赔

1、守约方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索赔时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住所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执行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送达

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条第一款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3. 合同送达条款与保密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二、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条款履行完毕时终止。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乌鲁木齐铁路局支行(行号

310881001234)

账 号: 60160078801600000024

联系人:

电 话: 13579918571

住 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
区)北京中路256号202室

邮箱:

微信:

乙方(盖章):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
贸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玉广

或委托代理人: 张玉广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石化支行

账 号: 65050161655000000460

联系人: 张玉广

电 话: 13565427966

住 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
工业园盛达西路1296号

邮箱:

微信: 13565427966



تجارهت كىشكىس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9MA79H71499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1)

名称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玉广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07月2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砌块制造；水泥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固体废物治理；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砖瓦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结构用件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盛达西路1296号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26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

纳税人名称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9MA79H71499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业主）	张玉广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372928197802059913	联系电话	13722799008
财务负责人	张玉广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372928197802059913	联系电话	13722799008
办税人员	张玉广	证件名称及号码	居民身份证 372928197802059913	联系电话	13722799008
税务登记日期	2021-07-28				
生产经营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盛达西路1296号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化工工业园盛达西路1296号				
纳税人类别： 企业 ☒ 非企业性单位 ☐ 个体工商户 ☐ 其他 ☐					
主营业务类别： 工业 ☐ 商业 ☒ 服务业 ☐ 其他 ☐					
会计核算健全： 是 ☒					
一般纳税人资格生效之日： 当月1日 ☒ 次月1日 ☐					
纳税人（代理人）承诺： 会计核算健全，能够提供准确税务资料，上述各项内容真实、可靠、完整。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经办人：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玉广 代理人：  （签章） 2021年 07月 28日					
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					
税务机关受理情况	受理人：  （受理机关签章） 2021-07-28 业务专用章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乌鲁木齐鸣盛智远商贸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6505016165500000046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石化支行

法定代表人： 张玉广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88100330415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石化支行
105881000698

2021年07月29日

姓名 张玉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2 月 5 日

住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小
斜街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9281978020599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4.30-2029.04.30





C材料设备合同



用钉钉扫描
码

申请时间 2021-06-08 审批编号 202106082249000028140

申请人	韩路	申请人部门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项目部-元盛祥府商住小区施工项目部	
多行输入框	元盛祥府小区租赁塔机, 施工电梯, 提供3%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编号	TLGF-20210301-018			
签约日期	2021-03-01			
我方单位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我方负责人	李秀文	
对方单位名称	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	对方负责人	刘建如	
附件	• 元盛祥府机械设备租赁合同6.8(1)(1)(2).doc			
处理时间	处理人	处理结果	处理意见	手写签名
2021-06-08 22:54:55	李秀文	已同意		李秀文
2021-06-09 10:29:58	李新云	已同意		李新云
2021-06-09 11:05:44	张英	已同意	操作手如是对方的则签订合同时, 将合同中要求的证件复印件作为附件一并提供。	张英
2021-06-09 12:10:05	赵江阳	已同意		赵江阳
2021-06-10 16:04:43	罗浩涌	已同意		罗浩涌
2021-06-10 23:30:20	黄志宏	已同意		黄志宏
2021-06-11 10:59:06	陈七斤	已同意		陈七斤
2021-06-11 13:14:44	范伟东	已同意		范伟东
2021-06-12 01:14:45	张璐燕	已同意		张璐燕
2021-06-12 01:14:45	张英	抄送		

打印时间 2021-06-16 09:09 打印人 韩路

图片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TLGF-20210301-018

承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
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_____

地址: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 (新市区) 北京中路 256 号 202 室

联系电话: 13579918571

邮箱:

微信:

出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
租赁部

身份证号或信用代码号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刘建如

身份证号: 372527197904152010

地址或住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康平二巷 49 号

联系电话: 18082879888

邮箱:

微信:

开户行: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水渠支行

银行账号 (或银行卡号): 807010312010103540379

因甲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施工生产需求,租用乙方机械设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

利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设备概况

机械的名称：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

规格型号：QTZ80、QTZ63、SC200/200

出厂日期： /

设备进场运转台时： /

设备数量：塔式起重机 2 台、施工升降机 3 台（其中新机 2 台，旧机 1 台）

作业用途：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1#、2#、3#楼

能否满足国家环境、质量、安全标准： 满足

最低生产能力及质量标准： 每月保证设备完好率不少于 29 天

使用地点：元盛祥府商住小区

二、租赁期限

自 2020 年 10 月 20 日 起至甲方施工生产不需为止，甲方要求乙方退场应在【7】日前通知乙方，如另需租用，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进场时间：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将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或甲方另行通知时间）。若未按照约定时间抵达，超过【3】个工作日可视为乙方放弃租赁合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设备进场后甲方检查验收租赁设备，如果甲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设备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费用。

三、租赁设备调遣费和操作手工资

1、租赁设备的进、退场调遣费均由甲方承担。塔机设备进出场费：55000 元 / 台 施工电梯进出场费（新机 45000 元/台、旧机 30000 元/台）（设备安装完毕。正式启用后一次性付清。）若甲方自己负责该设备的进出场，安装拆卸使用完毕后运送至乙方库房内。

2、设备进退场途中风险由乙方承担。

3、塔机维保费：费用已含在租赁费中

4、塔吊附墙六道，共 40000 元。（由于一号楼附墙加长，增加的定制费用）

5、设备押金： / （设备租赁合同签定后一次性付清押金，押金不能抵作租金，退场结算时多退少补）。

3、设备操作手由甲方委派，操作手（或司机）工资（费用）由【甲】方负责。如乙方委派的操作手（或司机）应熟练操作设备，熟悉掌握该设备的性能，并持有符合该设备操作要求的上岗证，如乙方提供的操作（或司机）手不能满足甲方施工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

4、乙方委派的操作手（司机）与乙方属雇佣（或劳动）关系，与甲方不存在雇佣（或劳动）合同关系。

四、租赁方式及租赁单价

1、执行月租的设备，租赁单价为：QTZ80：950元/天·台、QTZ63：900元/天·台、SC200/200：新机两台700元/天·台、旧机600元/天·台（税金3%增值税专用发票）。暂定租赁费300万，按现场实际发生租赁费用为准。工程项目冬休等期间，甲方根据现场的实际需要报停及开工时间以报停与复工报告为准，由甲方提出书面数据，乙方

应同意甲方报停要求。在报停期间，乙方不再计取租赁费。若连续停工5个月以上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提前终止合同。塔吊安装完毕后经特检部门验收合格报告时间为准开始计取设备租赁费。

2、以台班、台时为计价标准租赁时，租赁单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台班或 / 元/台时，乙方设备的实际作业量应达到甲方规定的定额产量，否则甲方将根据定额标准在租赁费结算时给予扣除。

3、发票由乙方提供，甲方向甲方支付设备租金前【15】日，乙方必须提供与当期支付额度相应的增值税专票税率3%，如乙方不能提供正规的设备租赁发票，甲方有权按结算金额的【10】%进行扣除，并代为缴纳。如乙方迟延提供相应的正规发票，甲方可以相应顺延支付租赁费。

4、合同期内，如因乙方原因致使机械设备停用影响甲方使用时，甲方按停用天数在结算时扣除。乙方的设备损坏维修时间每月累计不应超出【3】天，超出【3】天以上时应按天扣除相应租金，连续或月累计维修时间超过【十】天时，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合格的设备或者解除合同。

五、油料

1、设备的主油由【/】方负责，租赁机械设备的其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副油、保险费、年审费、维护保养费、材料费等）由【/】方负责；甲乙双方在设备投入使用前，甲方根据甲方上级主管部门下发的最高限价核定该设备的最高油耗量为 / kg/h，如乙方在使用时耗超定额，超出部分由乙方负责。

2、甲方发现操作人员（或司机）盗卖燃油，立即终止其工作并

追究操作手（或司机）相应责任，发现一次扣除车主租赁费【/】万元，发现两次扣除车主租赁费【/】万，发现三次扣除全部租金并清理出场，并视情节轻重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六、租赁设备的使用、维修规定

1、合同期内，乙方设备由甲方统一管理使用，甲方下达合理生产任务，乙方应听从甲方现场人员指挥调遣，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甲方的合理安排。乙方按甲方规定的时间、质量标准要求完成当日施工生产任务。

2、乙方应根据施工生产计划，合理安排设备的维修、保养时间（费用自负），如需设备大修时应提前通知甲方，便于甲方及时合理地调整生产。

3、乙方操作手（或司机）应遵守甲方规定，由于乙方或乙方操作手（或司机）自身原因造成乙方承包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路基、结构层、桥涵等）、设施、物品损坏，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必须自觉遵守环保和安全要求，严禁乱扔设备配件和乱倒废油料，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加强技术维护和规范操作。

七、租金的结算及支付

1、设备租金按【月】结算，先使用后付费，每月20日至25日为结算日，乙方必须与甲方项目负责人当月发生的机械费用确认无异甲乙双方签字同意后，由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当月租赁费当月结算确认过后不补。

2、甲方按拨款情况，每月支付部分租赁费，保证乙方设备正常



运转需要，每月 25 日结算，次月 15 日前支付上月租金的 70%。剩余租赁费在设备退场后 3 个月内全部结清。

3、设备租金按台班、台时结算，每【/】日为一个结算周期，乙方必须与机务统计员核对发生的机械费用，确认无异后，由车主或车主司机签字认可，并在___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结算支付。

八、安全生产

1、乙方要配备具有真实有效操作证的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到场的设备必须保证有检验合格证并真实有效，保证设备的安全。

2、乙方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条例》及交通部《机械设备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的规定。

3、乙方操作人员在施工生产过程中，对不安全因素有权提出，并可根据规定拒绝作业。乙方操作手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设备交予他人操作或驾驶学习，发生事故自负，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4、乙方应当为其所委派的操作人员（或司机）根据工作风险购买足额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由于乙方原因或乙方委派的操作人员操作不当或设备本身原因，造成人员（包括乙方操作人员、甲方人员）及设备（包括租赁设备本身及其它设备设施）损伤、损害或对他入造成伤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负责办理设备施工许可证，乙方应提供设备生产厂家的制造生产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复印件，必须按国务院和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报装、检验验收、取得使用许可证明等手续，指派持有有效特种作业资格作业人员进入现

场进行作业。

7、乙方负责机械设备的安拆，向甲方提供机械设备的设备安拆方案、基础图纸以供甲方及现场监理审核批准。同时做好设备的进场、安拆、附墙等准备工作，接到甲方的进场通知及时进场作业。

8、机械设备的安装及拆除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通知的时间进行，乙方在机械设备安装、拆卸时必须经甲方验证其拆装资质（原件）、安拆方案及现场拆卸、安装的安全组织机构等文件。乙方负责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将安全职责落实到人，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遵守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9、乙方在安装完毕后必须向甲方提供齐全的验收合格有效资料。

10、乙方应加强机械保养，保证良好的工作状态，确保甲方充分使用。乙方进行机械设备保养前必须同工地协商，不得因保养耽误正常使用。

11、乙方应承担因塔机自身质量造成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12、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故障，接甲方通知乙方须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维修时间不超过48小时，否则扣除当日租赁费。

13、乙方承担由于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引发的安全责任及经济损失。

14、安装、顶升、加节甲方应至少提前3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提前做好具体准备工作。

九、租赁机械的毁损、灭失或丢失。

在施工现场【甲】方负责机械设备的看护工作，在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时或乙方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对机械设备造成损坏或丢

失，甲方有责任向相关部门提供证明材料，并经相关部门核定鉴定，甲方不负责修理或赔偿责任。

十、附加条款

1、塔机操作人员可根据实际情况，不论甲方或乙方派遣该合同塔机的操作人员，操作人员的工资由甲方支付，操作人员的食宿由甲方免费安排，不包含在租赁单价内。

2、乙方操作手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劳动纪律，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清退并更换合格的操作手，乙方无条件执行并保证操作手更换期间设备的正常运转，如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更换操作手，视为乙方违约；如在乙方更换操作手期间，设备不能正常运转或产量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按日扣除租金。

3、乙方机械在达不到甲方规定的作业产量、质量、工作时间或机械设备故障率高及乙方人员人为因素造成的停工、误工，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十一、环境保护

1、乙方出租的设备必须满足环保要求，噪音、废气排放量必须符合环保标准，如不能满足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满足要求的设备。

2、乙方出租的设备必须按时进行维修保养，确保无漏油、漏水现象，维修时应采取必要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对环境不产生污染。维修时产生的报废配件、废弃物等应运送到指定地点，不得胡乱抛弃。

如因上述事项导致环境污染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3、临近村屯施工时，乙方出租的设备必须对噪音、废气排放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以防造成环境污染、破坏。如因上述事项导致环境污染、破坏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4、乙方操作手在甲方施工场地内，要遵守甲方有关环保的规章制度，节约水电，生活垃圾按分类投放，不得随意乱扔，否则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

十二、争议解决，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

十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签订地点：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十六、乙方签订本合同前须提供以下合法有效证件的扫描件、复印件给甲方备案：

1、乙方（或车主）营业执照；

2、乙方负责人身份证；

3、乙方机械设备操作手（或司机、驾驶员）驾驶证、上岗证。

4、乙方机械设备操作人员的足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

5、必要时需要提供的其它证件资料。

承租方（甲方）：新疆通力建设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负责人：



出租方（乙方）：水磨沟区南湖
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部
负责人：；刘建如



• 签订日期：2021 年 03 月 01 日

签订日期：2021 年 03 月 01 日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和规范化，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同时为进一步明确有关各方的安全职责，进一步提高甲方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整体水平，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安全、保障甲方信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有关国家、省、市法令法规，特制定本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作为施工安全管理的指导与检查执行依据。

一、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州）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乙方施工现场必须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乙方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要求，依法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

2. 乙方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要求，每月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工作，乙方应当每季度对在施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形成季度检查表。乙方积极创建自治区、市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3. 乙方项目经理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乙方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3.1 保证必要的安全生产资金投入（按施工产值的 1.5% 投入），按规定为作业人员配备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品，保证施工现场安全设施、防护用品的正常、有效使用，对重点和危险性较大的场所、部位，按规定做好防护并设立警示标志。

3.2 根据《建设工程管理条例》规定，应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未经教育培训或者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根据《安全生产法》的规定，制定本单位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本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分管生产、安全的负责人经过安全专业培训，考核合格，并取得相关证照；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经培训考试合格，取得证书，持证上岗。

3.3 应针对危险性较大的施工工程（深基坑、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交通运输、高大模板安装及拆除、吊装等施工），制订专项安全施工方案、防护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并予以落实；完善安全生产救援指挥系统和制度，建立专（兼）职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救援器材，年度内至少开展 1 次应急救援演练，以保证应急预案的正常和有效实施。

4. 施工现场起重设备报检率达到 100%，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脚手架及高处防护作用工程、施工用电、施工机械及物料运输提升设施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5. 积极组织开展工人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及考核工作。由技术负责人组织按照不同工种，分部分项开展针对性的安全技术交底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培训，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119 消防宣传日、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122 交通安全日等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企业班组建设，完成班组建设目标、任务。

制定从业人员培训计划，落实培训经费，深化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特种工人持证上岗、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达到 100%。

6. 乙方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措施所需费用，应用于施工安全中，不得挪作他用。

7. 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健全和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重大隐患要及时上报所在地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备案，通报可能影响的周边单位和人员。严格安全设施“三同时”安全管理。开展经常性安全检查：

7.1 乙方对施工现场每月组织一次安全大检查；

7.2 施工现场每两月组织 2 次由乙方项目经理组织的安全检查；

7.3 每周至少进行一次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隐患，按照“四定”（定人、定时、定措施、定整改验收人）原则督促整改，并将检查、整改情况影像资料留存。及时纠正和查处生产过程中的违章、违纪行为，落实安全奖罚制度。

8. 施工现场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达到 100%。

9. 乙方做好应急救援和事故报告、调查处理工作。实现目标管理，加大施工现场事故隐患治理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杜绝死亡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上报甲方。

10. 工程开工前 15 日内办理工程开工备案手续，将单位工程人员组织（含岗位人员名册）、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等信息准确填写，经甲方总工程师批准后方可施工，报甲方工程部备案；同时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做好安全评估，签订防护用品费用预约。未办理安全报监的，不得开工。（含岗位人员花名册）一并上报甲方工程部安全科备案。

11. 为减轻乙方因施工发生工程质量事故需要赔偿、人员伤亡需要支付费用及经济赔偿等压力，要求乙方在开工之前必须购买工程质量险、人身意外伤害险、工伤保险等，且人身意外伤害险伤亡保额不得低于 120 万元。相关保险单扫描件或复印件报甲方备案。

本工程如发生人员伤、亡事故，乙方须及时上报甲方，并及时妥善处理好事故相关费用的支付及赔偿事宜。乙方如未及时购买相关保险又未妥善处理好事故赔偿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留事故所需相关费用，直到事故完全处理完毕时止。并对乙方按照甲方相关管理规定予以处罚。如乙方工程款不足以支付事故费用及赔偿额度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另行追偿差额部分。

二、安全控制考核目标：

1、在统计范围内，全年死亡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包括外用工）为“零”；重伤事故起数、重伤人数（包括外用工）为“零”；轻伤事故频率控制在员工总数的 3%以内；

2、在统计范围内，无职业病发生；

3、在统计范围内无中毒、群发性中暑及传染病事故；

- 4、在统计范围内，无环境污染以及生态破坏等事故发生；
- 5、年度内本单位无重大火灾事故发生，施工现场无较大火灾事故隐患；
- 6、一般火灾事故无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不超过 5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
- 7、本单位区域内的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三、考核标准及奖惩

(一)考核期限：20 年 月 日至建设方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到期时止。(期间如遇国家、行业或甲方等有关安全条例、规定发生变更、新增的，执行时以最新要求为准)

(二)评分标准(总分 1000 分)

1.先进单位：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综合评分在 950 分以上，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两名)，各奖励 2000 元。

2.合格单位：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综合评分在 850—950 分，为安全生产合格单位。

3.不合格单位：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综合评分在 850 分以下，为安全生产不合格单位(两名)，各罚款 4000 元。

4.安全生产事故超过控制指标的；发生一次经济损失超过 30 万元火灾事故的；隐瞒事故的；被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均为不合格单位。

5.发生重伤以上安全事故，由乙方对伤害人进行经济补偿，并给予乙方总经理和项目经理各 3000-10000 元罚款，情节严重的由有关部门追究其责任。

6.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大于 10 万元小于 50 万元者，对乙方项目经理罚款 20000-100000 元，直接经济损失在 50-100 万元之间者，按甲方相关制度执行。

7.发生伤、亡事故不及时报告的，对乙方总经理和项目经理罚款 5000 元，隐瞒事故不报或阻碍调查的，各罚款 20000 元。

8.具体施工按甲方管理制度和甲方工程部制定的质量、安全管理细则执行。

9.全年无事故，事故隐患整改率达到 100%的项目，对取得自治区、市安全文明工地的项目，按照甲方奖励办法进行奖励。未完成安全指标的将按奖励两倍处罚。

10、在生产经营中，发生其它严重的安全生产事故或对社会影响恶劣的事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1、发生事故的乙方单位和项目在年度评优、评先方面严格落实“一票否决”制。

四、其它 本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妥为保存。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泽松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承诺签字）：

刘建如

项目负责人（承诺签字）：

刘国栋

座机电话：

手机：18082879888

手机：13199806868

20 年 月 日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目标承诺书

为进一步促进乙方施工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的目标化管理，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同时促进乙方施工现场安全化管理的具体落实，做到奖优罚劣，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和甲方总公司要求，乙方所承接的改、扩建相关工程等，根据国家、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标准进行施工，对承建的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全权负责。由乙方总经理、项目经理向甲方签订安全管理目标承诺书。

（一）安全管理目标承诺

1、事故管理

本工程杜绝重伤亡事故的发生。轻伤事故率控制在 1 次。

2、安全管理

①按照乙方施工组织设计中采取的安全措施的项目执行率 100%，确保安全生产经费的投入。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按照相应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配备。

②施工现场每月组织 二 次由乙方总经理或项目经理组织的安全大检查。安全检查每周一次，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整改率达到 100%。

③施工现场乙方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 100%。安全技术交底覆盖率必须 100%。

④乙方施工现场脚手架及高处防护作业工程、施工用电、施工机械及物料运输提升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⑤乙方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 100%。

3、安全教育

乙方工人岗前三级教育 100%以上，特种工人持证上岗率 100%，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 100%。

（二）其它

1、本安全管理目标承诺书所承诺内容应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要求，并与乙方企业安全资质级别相符，能代表企业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

2、本乙方及其项目部将按“一标准四规范”，定期或不定期对在建工程进行安全检查，落实安全承诺内容。

3、如未达到上述承诺，乙方将按甲方企业标准的相关管理规定承担全部经济责任。

3、工程竣工后由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核评本施工项目安全目标情况，并报甲方总公司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

4、本承诺书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妥为保存。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刘泽松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承诺签字）：

项目负责人（承诺签字）：

座机电话：

手机：1808075888

手机：13199806868

20 年 月 日

姓名 刘建如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4 月 15 日
住址 山东省高唐县姜店乡刘庄村1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52719790415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高唐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2.26-2027.02.26



ھېساب ئېچىش ئىجازەتنامىسى 开户许可证

تەستىق نومۇرى

核准号: J8852000515902

نومۇرى

编号: 8810-01032051

ھېساب ئېچىش
经审核,

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盛鸿泰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部

تەكشۈرۈپ ئېنىقلاش ئارقىلىق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شەرتىگە ئۇيغۇن كەلگەنلىكى

تەستىقلىغۇچى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گۈچۈن ئاساسىي گامانەت پۇل ھېسابى ئېچىشنى تەستىقلىغۇچى.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 (گۈرۈن مەسئۇل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刘建如

ھېساب ئاچقان بانكا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司小水渠支行

ھېساب نومۇرى

账号 807010312010103540379

كىنىشكە تارقاقچى ئورگان (تامغا)

发证机关(盖章)

2015-07-09 日

账户管理
专用章

بەككە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个体工商戶
ت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营业执照

(قوشۇمچە نۇسخا)
(副本)

65010560404306

رۇيخەت نومۇرى
注册号

نام
名称

تەجىربىنىڭ ئىسمى - ئائىلىسى
经营者姓名

شەكىلى
组成形式

تجارەت ئورنى
经营场所

تجارەت دائىرىسى
经营范围



水磨沟区南湖北路鑫成恒泰建筑机械设各租赁部

刘建如

个人经营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康平二巷49号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机械设各租赁。

بىلىشكە ئېگەشلىك قىلغۇچى

1.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يە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سانائەتچىلىكىگە قاراشلىق تىجارەتتىن ئىبارەتتىن ئىبارەت.
2.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ئىسلىمى ۋە قوشۇمچە نۇسخىسىغا ئايرىلغان بولۇپ، قوشۇمچە نۇسخىسى ئىچكى بىشى ۋە مۇئەسسەسە ئۆز ئىچىگە ئالىدۇ ۋە ئۇلار بىللە ئىشلىتىلىدۇ. ئىسلىمى نۇسخىسى بىلەن قوشۇمچە نۇسخىسى تەڭ قانۇن كۈچىگە ئىگە.
3.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بىلەن ئىسلىمى نۇسخىسىنى تىجارەت ئورنىنىڭ كۆزگە چېلىقىپ تۇرىدىغان جايىغا قويۇلۇشى كېرەك.
4.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نى ئىس ياساشقا، ئۆزگەرتىشكە، تىجارەت بېرىشكە، ئايرىپەت بېرىشكە، ئۆتۈرۈپ بېرىشكە بولىدۇ.
5. تىجارەت ئالغۇچان تۈرۈدە تۈزگۈرتىش بولسا،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غا تىزىم تۈزگۈرتىش ئىلتىماس قىلىش،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غا ئېنىق بېزىلغان تۈرلەرنى تۈزگۈرتىشكە توغرا كەلسە،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گە ئىن ئالماشتۇرۇش كېرەك.
6.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گە 5 - ئاينىڭ 31 - كۈنىگىچ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 مەمۇرىي باشقۇرۇش تارمىقىدا بېرىپ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بىلەن تەڭ ئۆتۈرۈشكە قانۇنسىز كېرەك.
7. رەسمىي تۈزۈش رەسمىيىتىنى بېجىرىپ،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غا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گە ئىسلىمى نۇسخىسى ۋە قوشۇمچە نۇسخىسىنى قايتۇرۇپ بېرىش كېرەك.
8. ھۆككە سودا - سانائەتچىلەرنىڭ تىجارەت كىنىشكىسى يوقاپ كەتسە ياكى بۇزۇلۇپ كەتسە،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غا ئۆتۈرۈپ بېرىش ياكى ئالماشتۇرۇپ بېرىش ئىلتىماس قىلىش كېرەك. يوقاپ كەتكەن بولسا، ئۇنىڭ ئىسلاھاتىنى قىلىشقا ئىشكارسا ئارقىلىق ئىسلاھات كېلىپتەن.
9. دۆلەتلەر ئارىسىدا قىلىش كېرەك.

須 知

1.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是个体工商户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副本含内芯和封皮并配套使用。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
4.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涉及营业执照载明事项的，换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6. 每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应当到工商部门参加年度检验。
7.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向登记机关交回《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遗失或毁损的，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补领或更换。遗失的还应当在公开发行的报刊上声明作废。

كىنىشكە تارقىتىلغان ۋاقىت
发照日期

يىلى - ئاينىڭ - كۈنى
二零一一年 月 廿一

كىنىشكە بىللىق تەكشۈرۈش
年度验照

--	--	--	--

